

标段编号： 2105-440399-04-01-485106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2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p>提供投标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1.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按序取前 2 项。</p>
2	履约评价	<p>提供近 3 年（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发包人 or 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p>
3	投标人业绩	<p>（1）提供近 8 年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止，已竣工的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及相关证明文件；（2）需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若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法体现规模的，则需提供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批复文件。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 10 项，超过 10 项的，按序取前 10 项。</p>

4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 8 年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起，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已竣工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 10 项，超过 10 项的，按序取前 10 项。
5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施工投标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三章。
6	廉洁投标承诺书	格式详见第三章。
7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方案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方案，如未提供，该项将作为去劣要素。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附件 1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号	工 程名称	建 设单位	合 同金额	合 同签订 时间/竣 工验收 时间	项 目 经 理	提 交何种 证 明材料	工程地 点
1	/	/	/	/	/	/	/
2	/	/	/	/	/	/	/

说明：提供投标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1.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按序取前 2 项。附件 2 履约评价

说明：提供近 3 年（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建设单位或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2、履约评价

附件 2 履约评价

说明：提供近 3 年（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建设单位或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完工履约评价

兹有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本单位建设的“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项目的全部施工任务，本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8 日，合同金额 116528.4026 万元，建安工程费 115908.041657 万元，地基与基础工程部分金额 16022.624455 万元。

本项目用地面积 23114.89 平方米，建筑容积率≤5.5；建筑覆盖率≤40%；建筑高度≤150 米；建筑面积 180678.74 平方米，其中居住面积为 117800 平方米（含可售商品房 78020 平方米，移交人才住房 11780 平方米，全年期自持租赁住房 280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商业 7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 1520 平方米（环卫工人作息房 2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10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含再生资源回收站）500 平方米）、社区体育活动场地 3000 平方米。

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竣工，合同履行情况优秀。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15 日



完工履约评价

兹有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本单位建设的“A641-0025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项目（备案项目名称“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即“和瑞府”）的全部施工任务，本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合同金额139318.372657万元，建安工程费126450.274791万元，地基与基础工程部分金额15618.120972万元。

本项目用地面积33373.24平方米；建筑容积率 ≤ 5.5 ；建筑高度 ≤ 150 米；建筑覆盖率：一级 $\leq 40\%$ ；二级 $\leq 25\%$ ；总建筑面积约273369.8平方米，业态包括公共住房168487平方米、商业3895平方米、公共配套（幼儿园、社康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公共充电站、公交首末站）11170平方米，不计容面积89817.8平方米。

本项目已于2025年8月8日竣工，合同履行情况优秀。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15日



3、投标人业绩

附件3 投标人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投资类型
1	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025.863619万元	2020年11月5日/2023年12月20日	王红涛	合同及竣工验收收报告	深圳市	政府投资
2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2标段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46389.483748万元	2021年12月6日/2024年12月13日	邱晓东	合同及竣工验收收报告	深圳市	政府投资
3	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工程总承包（EPC）（又称深圳市格致中学）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42076.2240万元	2020年4月22日/2023年1月12日	刘华	合同及竣工验收收报告	深圳市	政府投资
4	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42076.2240万元	2020年4月22日/2023年6月30日	吴文明	合同及竣工验收收报告	深圳市	政府投资
5	汤坑小学扩	深圳市天健地	33442.	2020年	廖	合同	深	政

	建项目施工 总承包工程	产集团有限公 司	988945 万元	6月3日 /2022 年10月 9日	志 坚	及竣 工验 收报 告	圳 市	府 投 资
6	观澜中学改 扩建工程总 承包（EPC）	深圳市龙华区 建筑工务署	77255. 737218 万元	2020年 4月22 日/2024 年7月5 日	练 华 峰	合同 及竣 工验 收报 告	深 圳 市	政 府 投 资
7	A641-0025宗 地保障住房 建设项目设 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工程 （EPC）（又 称光明 D1-5-1-1地 块人才住房 项目）	深圳市深星辰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126450 .27479 1万元	2022年 4月21 日/2025 年8月8 日	程 光 明	合同 及竣 工验 收报 告	深 圳 市	政 府 投 资
8	深圳天健前 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设 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工程 （EPC）	深圳市前海天 健置地发展有 限公司	115908 .04165 7万元	2021年 11月 /2024 年10月 25日	王 柏 铭	合同 及竣 工验 收报 告	深 圳 市	政 府 投 资
9	宝安区新安 街道宝城43 区碧海花园 棚户区改造	深圳市天健（集 团）股份有限公 司	80000 万元	2020年 12月28 日/2025 年10月	郭 江 华	合同 及竣 工验 收报	深 圳 市	政 府 投 资

	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又称和郡府）			31日		告		
10	深圳机场南货运区货代一号库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2836.21624万元	2021年12月15日/2023年11月17日	侯云攀	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	政府投资

说明：

（1）提供近8年自2018年4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起，已竣工的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

（2）需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若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法体现规模的，则需提供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批复文件。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10项，超过10项的，按序取前10项。

企业名称变更（备案）通知书

说明：我司名称已于2023年11月8日由“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变更为“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8 14:11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01419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外资转内资、总经理、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改制登记： 非公司企业法人

变更后改制登记： 内资公司

变更前总经理：

变更后总经理： 欧阳垂礼（总经理）

变更前监事信息：

变更后监事信息： 朱兴龙（监事）

变更前其他董事信息：

变更后其他董事信息： 陈俭（董事），胡正东（董事），刘丽梅（董事），欧阳垂礼（董事），郑志远（董事）

变更前董事成员：

变更后董事成员： 陈俭（董事长）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 null 电话： 邮箱：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 邹翼 电话： 13802700181 邮箱： PCS-ZOUJI@163.COM

章程备案

变更前企业类型： 股份公司投资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业绩 1：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施工）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工程编号：2020-440327-70-03-014130001001

合同编号：SPTK-LDGJ-sg-00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大鹏发财备案（2020）0037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坝光片区葵坝路以南生物谷路以西。项目用地面积 3723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8 万平方米，包括交通设施 9480 平方米，商业 69000 平方米、宿舍 60000 平方米、配套服务设施 1022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等；设机动车泊位数 2800 辆、自行车停车位 800 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坝光片区葵坝路以南生物谷路以西。项目用地面积 3723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8 万平方米，包括交通设施 9480 平方米，商业 69000 平方米、宿舍 60000 平方米、配套服务设施 1022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等；设机动车泊位数 2800 辆、自行车停车位 800 辆。

本项目招标范围为：A、B、C 三栋宿舍、D 栋酒店及 E 栋写字楼，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抗浮锚杆、土石方工程、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装配式）、防水工程、窗、栏杆（玻璃栏杆除外）、防火门、给排水（不含酒店热水系统、消防灭火给水系统）、电气工程、弱电预埋工程、室外管网工程（含水电接驳）、拆除临时坡道及土方外运等。

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

容：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投标人应对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因勘察现场所引起的任何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21日**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下达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4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917**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捌亿贰仟零贰拾伍万捌仟陆佰叁拾陆元壹角玖分**
(¥820,258,636.1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贰仟零伍拾玖万捌仟叁佰叁拾肆元叁角玖分**
(¥20,598,334.39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万元整（¥84,00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 11 月 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97771421G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金业大
道 140 号生命科学产业园 A1 栋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
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90397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
清龙路 6 号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
6 层 D、G 区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910080

传真：0755-83917686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华融支行

账号：443066429018010018949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0-K70-503812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坝光海康路以北，海潮路以东		
建筑面积	288779 m ²	工程造价	82025.8636.19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下4层,地上13/17层
立项批准文号	/	宗地号	G15401-149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DP-2018-0006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DP-2019-0016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27-70-03-01413001	监理许可证号	2018-1316
开工日期	2020-12-02	验收日期	2023-12-20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12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力天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哲
副组长	何飞、张灿明、文正辉
组员	徐泰松、杨海蓉、冯志远、田杨、李成、余政超、郭建、张志雄、代超、王根、何知顺、乔光丽、毛凯旋、雷战争、石志鹏、李嘉钜、陈贤、唐威威、张子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飞	代超、王根、何知顺、陈清平、冯志远、石治鹏、雷战争、乔光丽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郭建	李照军、毛凯旋、李嘉钜
工程质控资料	田杨	信继林、唐威威、张子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 A 座宿舍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B座宿舍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 C 座宿舍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D座酒店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E座办公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绿岛国际壹中心主体工程商业裙楼、廊桥及地下室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强	大鹏投控	项目负责人		李强
2	何飞	大鹏投控			何飞
3	田本勇	大鹏投控			田本勇
4	文正光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文正光
5	王凯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负责人		王凯旋
6	冯志远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冯志远
7	张心明	大众工程管理	总监		张心明
8	代超	大众工程管理	总监代表		代超
9	杨海蓉	华诚博远设计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海蓉
10	翟思瀚	华诚博远设计公司	工程师		翟思瀚
11	郝彩虹	华诚博远设计公司	工程师		郝彩虹
12	徐嘉松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嘉松
13	张子豪	大鹏投控	工程师		张子豪
14	李维波	大鹏投控	项目经理		李维波
15	张子豪	大鹏新巴葛巴城建设发展中心	工作人员		张子豪
16	李本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李本勇
17	雷战争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战争
18	乔光丽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乔光丽
19	陈贤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陈贤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石治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核		石治朋
2	信继林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助工	信继林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0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业绩 2：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 2 标段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SSQSNZQX-028-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

工程名称：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 2 标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李松荫社区

发包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中国·深圳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邱晓东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粤 1442020202101194

本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 2 标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李松蓢社区

工程内容：新建一座 10000 座专业足球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运动员综合保障区域体能训练及康复研究中心、运动员综合保障区域宿舍楼、公交首末站，连桥、车库、设备用房、室外配套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80229.87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

- 1、土石方工程；
- 2、基坑支护工程；
- 3、地基基础工程；
- 4、主体工程；

- 5、精装修工程（不含：精装修区域）；
- 6、给排水工程（不含：精装修区域给排水末端设备）；
- 7、电气工程（含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 8、消防工程；
- 9、通风空调工程；
- 10、智能化工程（仅含线槽、线管的预留预埋）；
- 11、燃气工程；
- 12、室外工程；
- 13、钢结构及网架工程；
- 14、防治白蚁工程；
- 15、其他：屋面工程（不含：专业足球场金属屋面工程）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2月18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4年5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95（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肆亿陆仟叁佰捌拾玖万肆仟捌佰叁拾柒元肆角捌分（¥463894837.4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万零陆仟伍佰玖拾叁元捌角叁分（¥13206593.83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0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仟万元(¥40000000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万元(¥3300000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5%即6308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6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55900151010105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8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3 份。合同正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
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 69 号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民治街道
山水大厦 3 楼 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法定代表人：高辉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法定代表人：陈俭

委托代理人：范继明

电 话：0755-83941580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账 号：44201514500051004022

邮 政 编 码：518000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2021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2标段施工
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4.12.13

建设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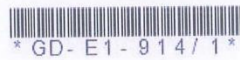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2标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李松荫社区，金荫路东侧、屋园路南侧	建筑面积	79752m ²	工程造价	46389.48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中心场地上4层 地上：2栋A座地上11层、2栋B座地上10层 3栋地上7层、4栋公交首末站地上1层 地下：中心场地下1层 保障中心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6-01-706575 01 2018-440300-86-01-706575 03	监理许可证号	E133000815-8/2		
开工日期	2021-12-31	验收日期	2024.12.13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02-01 Q44030120220002-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E1-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付丽萍
副组长	李进、张强、邱晓东
组员	乐安安、潘启钊、梁志峰、吴镇华、白华文、李雪刚、戴映器、莫梓议、任希莉、王钊、杨圣华、李晓雨、李智清、梁子庚、赵滔、吴君、陈诗琪、瞿俊国、袁卫华、刘家琪、毛德森、凌菊、冼宁、李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锦威	李曙光、刘北平、周淑玲、赵雪崢、段光红、陈贵旭、吴镇华、白华文、李胜、徐向亮、吴项明、李洪、高健、陈胜南、胡曜、林辉、王莎莎、蔡斌、栾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庆丰	孙杏华、柯家宁、姜军、李绍军、姚远、王海卿、官博宇、宋力、官洁、吴延升、郑晓帆、刘承龙、甄伟明、黄星智、张珍、余卓斌
工程质控资料	杨小峰	杨道容、罗纲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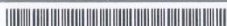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付丽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	付丽萍
2	何庆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专业工程师	高级	何庆丰
3	孙杏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专业工程师	高级	孙杏华
4	吴锦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专业工程师	初级	吴锦威
5	柯家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专业工程师	助理级	柯家宁
6	乐安安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乐安安
7	李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副高级	李进
8	吴延升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吴延升
9	段光红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段光红
10	宋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宋力
11	张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级	张强
12	周淑玲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副高级	周淑玲
13	官博宇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初级	官博宇
14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高级	潘启钊
15	梁志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分管领导	副高级	梁志峰
16	邱晓东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邱晓东
17	吴镇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副高级	吴镇华
18	白华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副高级	白华文
19	郑晓帆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中级	郑晓帆
20	刘承龙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级	刘承龙
21	杨道容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杨道容
22	罗纲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级	罗纲
23	刘家琪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BIM中心主任	中级	刘家琪
24	毛德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BIM负责人	助理级	毛德森
25	凌菊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BIM负责人	助理级	凌菊
26	高健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级	高健
27	刘松松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主任	助理级	刘松松
28	徐向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助理级	徐向亮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沈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项目分管领导/副主任	高级建筑师	沈宁
2	李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前期项目主任	高级给排水工程师	李涛
3	胡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建筑师	高级建筑师	胡曜
4	林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结构工程师	高级结构工程师	林辉
5	王莎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结构工程师	高级结构工程师	王莎莎
6	蔡斌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蔡斌
7	栾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景观工程师	高级景观工程师	栾毅
8	黄星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幕墙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黄星智
9	张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电气工程师	高级电气工程师	张珍
10	余卓斌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高级暖通工程师	余卓斌
11	陈贵旭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监	中级	陈贵旭
12	杨小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级	杨小峰
13	官洁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监	中级	官洁
14	李胜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李胜
15	戴映器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初级	戴映器
16	李雪刚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中级	李雪刚
17	李洪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李洪
18	吴顶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初级工程师	吴顶明
19	甄伟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无	甄伟明
20	陈胜南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陈胜南
21	杨圣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两制专员	无	杨圣华
22	王钊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无	王钊
23	李智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主管	初级	李智清
24	陈诗琪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无	陈诗琪
25	梁子庚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员	无	梁子庚
26	袁卫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员	无	袁卫华
27	瞿俊国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员	无	瞿俊国
28	严元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级	严元修



* GD-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荫社区，金朗路东侧，屋园路南侧，分为地块一、地块二，总建筑面积79752m²。地块一包括1层地下室及地上1栋多层建筑，其中地下室主要为汽车库(属1类停车库，设有充电车位)、设备用房(消防水泵房设于地块二地下一层)、室内数字模拟运动体验区等；地上多层建筑高度为22.8m，共3层，属多层公共建筑；建筑设计耐火等级为一级，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地块二2栋A座建筑高度45.70m，地上11层；2栋B座建筑高度41.50m，地上10层，地下1层；2栋A、B座宿舍楼一、二层均为宿舍配套用房，三层及以上均为运动员宿舍、教练及医护人员宿舍及配套用房，均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3栋体能训练及康复科研中心，建筑高度36.85m，地上7层，地下1层，第一、二层均为办公配套用房，三层及以上均为办公用房，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4栋公交首末站，建筑高度8.20m，地上1层，为公交首末站停车库及配套用房，属单层公共建筑。

装修范围及部位：地下一层为室内数字模拟运动体验区、电梯厅等，一层为赛时功能用房、体育运营用房等，二层为观众及贵宾休息区、篮球馆等，三层为包厢、安保监控等，装修面积13555.13m²。各部位采用装修材料：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的硅酸钙板、铝板和无机涂料(施涂于A级基材上)等材料进行装饰，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的墙砖、铝板、陶铝穿孔吸音板、无机涂料等材料及燃烧性能等级为B1级的木纹防火板等材料进行装饰，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的石材、地砖、防静电架空地板等材料及燃烧性能等级为B1级的PVC运动地胶、运动木地板、地毯等材料进行装饰。

本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工程设计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分部工程，消防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电梯分部工程，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包括：(1)人防工程；(2)供水、供电设施；(3)排水设施；(4)防雷设施；(5)水土保持设施；(6)环境保护设施；(7)无障碍设施；(8)燃气工程；(9)海绵设施；(10)绿色建筑；(11)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12)电梯工程；(13)光纤入户设施。各专项验收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3日



GD-EI-914/6*

深圳分公司

业绩 3：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工程总承包（EPC）

合同关键页

SFL-2017-01

工程编号：FJ202002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0]EPC-1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1：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原红山中学初中部)位于民治街道新区大道与中梅路交界处。项目拟建设一所 36 班高中, 总用地面积约 3.1 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 7.2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教学楼、办公楼、生活用房和架空层、微格教室、学生宿舍、教工宿舍、地下车库和设备房等内容; 此外还有运动场、道路广场绿化等室外设施。项目总投资约 5.76 亿, 综合单价约 8000 元/m², 其中建安工程费 4.896 亿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范围：

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工程报建及相关服务工作（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

（一）设计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动画多媒体制作）、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设计（若有）、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等全过程设计；设计相关的安全评估咨询服务；设计、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等；承担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会务、考察等费用。

（二）施工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工程设施试运行以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专项咨询论证，材料和构件、部品实体性能检测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并向职能部门进行报批等各事项的沟通与办理。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7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0年4月20日;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0年4月20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1年9月19日 (以开工日期往后顺延 517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 (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符合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达到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及要求, 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肆佰捌拾壹万伍仟肆佰肆拾叁元柒分整（暂定¥434815443.07元）。（本签约合同价仅为暂定价，非施工图预算和概算编制依据。本项目施工图预算经核对及发包人审定完成后，按施工图预算及施工中标下浮率（其中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修订原合同施工费用暂定价；按概算批复及专用条款第12.1款第（2）项计算办法修订原合同设计费用暂定价。修订后的施工费用合同暂定价和设计费用合同暂定价合计即新的签约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修正。）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元）；

（2）设计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伍万叁仟贰佰零叁元零柒分整（暂定¥14053203.07元）；

（3）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亿贰仟零柒拾陆万贰仟贰佰肆拾元整（暂定¥420762240.00元）；

中标下浮率 14.06% 。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合同补充条款；
- （6）合同专用条款；
- （7）合同通用条款；
-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4月2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执 10 份。（合同正本 4 份，由发包人 1、发包人 2 和承包人 1、承包人 2 分别保存一份，合同副本份数：18 份，其中发包人：8 份，承包人：8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份，监理人保存 1 份。

发包人1: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联合体主体单位): (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发包人2: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
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项目名称变更证明文件

深圳市专业设施名称备案凭证

用地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备案名称	深圳市格致中学	汉语拼音	SHENZHENSHIGEZHI ZHONGXUE
类别	备案	立项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
项目地址	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路东面中梅路南面		
备案名称批文（编号）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关于明确红山中学高中部、深圳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建筑命名的复函》		
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用字第 440309202000011号	土地合同（用地批复）编号	
宗地代码		宗地号	
备案意见	<p>根据《深圳市地名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及申请人的申请，现对专业设施名称：“深圳市格致中学”进行备案，备案编号为 LA202010499。</p>		



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格致中学工程
(深圳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格致中学工程（深圳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与中梅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72000m ²	工程造价	42076.2240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5-23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26-83-01-010218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119-8/1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0030-1/FJ202003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志林
副组长	宋义刚、刘华
组员	符润红、张帆、陈晓莹、陈燊鹏、胡琼、潘启钊、程光明、周小雪、刘志健、张勇斌、柯池文、孙学愚、符春保、陈伟明、陈友丁、李敏、曹庆麟、邹俊杰、全志文、薛攀、康凯、李纪昆、呼春安、张云海、刘丹莉、姬满意、肖鹏、李志彬、余慈航、吴楠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志林	符润红、张帆、陈晓莹、陈燊鹏、刘华、潘启钊、程光明、周小雪、宋义刚、张勇斌、姬满意、肖鹏、李志彬、刘丹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永祥	柯池文、孙学愚、符春保、张练达、陈兴祥、李兴国、曹元、吴楠
工程质控资料	李圆圆	陈伟明、余慈航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志赫	深圳建筑总院	项目经理	高工	杨志赫
2		深圳市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陈文冰
3		深圳市勘察岩土	勘察	高工	张立川
4	Zhang	华阳国际	设计	高工	Zhang
5	尹明				尹明
6	王华	深圳市政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华
7	何一子	市政总	项目总	工程师	何一子
8	胡满春	市政总	项目总	工程师	胡满春
9	刘丹莉	深圳市政			刘丹莉
10	张高文	恒浩建			张高文
11	杨烈	恒浩建		工程师	杨烈
12					
13	李桂林	深圳市政		工程师	李桂林
14	谷明	宝安区政			谷明
15	谢峰	深圳市政			谢峰
16	刘向雄	深圳市政			刘向雄
17	叶明	深圳市政			叶明
18	李书行	深圳市政			李书行
19	张绪成	深圳市政			张绪成
20					
21	陈伟刚	恒浩建			陈伟刚
22	石玉华	恒浩建			石玉华
23	于世贵	恒浩建			于世贵
24	陈海峰	华阳国际			陈海峰
25	李以国	华阳国际			李以国
26	常凯	华阳国际			常凯
27	曹云	华阳国际			曹云
28	陈廷辉	华阳国际			陈廷辉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9	李凤圆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李凤圆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 GD-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该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全，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图符合国家规范要求。设计人员能及时到位服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致力控制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上报，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2月 6日	2023年 2月 6日	2023年 2月 6日	2023年 2月 6日	2023年 2月 6日

* GD- E1 - 914 / 6 *

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观澜中学改扩建、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设计总承包工作；

(2)联合体成员1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承担材料设备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学林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学林

签订日期：2020年03月20日

业绩 4：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

合同关键页

SFL-2017-01

工程编号：FJ202003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0]EPC-3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1：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红山中学高中部位于民治街道新区大道与向荣路交界处。项目拟建设一所36班/1800个学位寄宿制高中, 总用地面积约3.1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7.2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教学楼、办公楼、生活用房和架空层、微格教室、学生宿舍、教工宿舍、地下车库和设备房等内容; 此外还有运动场、道路广场绿化等室外设施。项目总投资约5.76亿, 综合单价约8000元/m², 其中建安工程费4.896亿元

。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范围：

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工程报建及相关服务工作（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

（一）设计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动画多媒体制作）、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设计（若有）、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等全过程设计；设计相关的安全评估咨询服务；设计、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等；承担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会务、考察等费用。

（二）施工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工程设施试运行以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专项咨询论证，材料和构件、部品实体性能检测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并向职能部门进行报批等各事项的沟通与办理。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拆除工程、迁改工程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7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0年4月20日 ;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0年4月20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1年9月19日 (以开工日期往后顺延 517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 (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符合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达到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及要求, 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肆佰捌拾壹万伍仟肆佰肆拾叁元柒分整（暂定¥434815443.07元）。（本签约合同价仅为暂定价，非施工图预算和概算编制依据。本项目施工图预算经核对及发包人审定完成后，按施工图预算及施工中标下浮率（其中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修订原合同施工费用暂定价；按概算批复及专用条款第12.1款第（2）项计算办法修订原合同设计费用暂定价。修订后的施工费用合同暂定价和设计费用合同暂定价合计即新的签约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修正。）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元）；

（2）设计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伍万叁仟贰佰零叁元零柒分整（暂定¥14053203.07元）；

（3）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亿贰仟零柒拾陆万贰仟贰佰肆拾元整（暂定¥420762240.00元）；

下浮率 14.06% 。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合同补充条款；
- （6）合同专用条款；
- （7）合同通用条款；
-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4月2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执 10 份。（合同正本 4 份，由发包人 1、发包人 2 和承包人 1、承包人 2 分别保存一份，合同副本份数：18 份，其中发包人：8 份，承包人：8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份，监理人保存 1 份。

发包人1: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联合体主体单位): (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华阳国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发包人2: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
工作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徐亮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市政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红山中学

验收日期: 2023-6-3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红山中学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与同荣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2万m ²	工程造价	42076.2240 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5-1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37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9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002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向宏昱
副组长	卢志超 聂新华 吴文明
组员	莫豪 邓艳霞 符润红 郑立贤 俞伟强 潘启钊 胡锐 朱志广 陈新志 王景龙 陈蒙 龚德成 全桢 杨国标 梁永贤 刘向日 冯忠武 常建树 苏威、柏永春、诸建友 陈美平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向宏昱	聂新华 符润红 吴文明 潘启钊 胡锐 陈蒙、苏威、柏永春、诸建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卢志超	朱志广 王景龙 陈蒙 龚德成 全桢 杨国标 梁永贤 刘向日 冯忠武 常建树
工程质控资料	邓艳霞	陈新志、陈美平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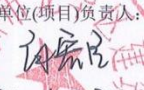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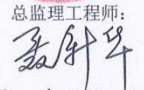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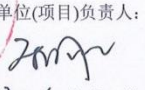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白统昆	龙华路署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白统昆
2					
3	李培	上海建科	项目经理	高级	李培
4	莫景	上海建科	项目经理	中级	莫景
5					
6					
7					
8					
9					
10	潘文斌				潘文斌
11	张明	深圳市政	负责人	高级	张明
12	吴文明	深圳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吴文明
13	林志宁	深圳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	林志宁
14	刘超	深圳市政工程总公司	技术总工	中级	刘超
15	陈卓人	深圳市政工程总公司	质检		陈卓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验收组对该工程竣工资料的核查和工程实体的检查，所含分部（分项、系统）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经验收组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6 月 30 日	 2022年 6 月 30 日	 2022年 6 月 30 日	 2022年 6 月 30 日

GD-E1-914/6*

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观澜中学改扩建、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设计总承包工作；
 - (2)联合体成员1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承担材料设备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学林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学林

签订日期：2020年03月20日

业绩 5：汤坑小学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天健地产-坪山学校代建-0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汤坑小学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汤坑小学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汤坑小学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位于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同裕路1号,建成后为60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36班、初中24班)。总用地面积约37973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约62797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用房约34159平方米,选配校舍用房约9482平方米,架空层约5904平方米,地下车库约6252平方米,设备房约1000平方米,交通疏导中心约6000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地基与基础工程(包含土石方、地基处理、基坑支护、桩基础及相关的其他工程)
- 2、地下结构工程、人防工程
- 3、主体结构工程
- 4、钢结构工程(含制作、安装、防火防腐涂料等)

- 5、防水工程
- 6、二次结构工程
- 7、屋面工程
- 8、减隔震工程
- 9、防火门工程
- 10、外立面工程
- 11、幕墙与铝合金门窗工程
- 12、雨棚工程
- 13、白蚁防治工程
- 14、机电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雨水回收）
- 15、厨房工程
- 16、燃气工程
- 17、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 18、电梯工程
- 19、装饰装修工程
- 20、室外工程(含景观工程)
- 21、配套市政管网工程
- 22、BIM工程配合
- 23、标识工程
- 24、给水迁改工程、管线改迁工程（不含电力迁改工程）
- 25、节能工程
- 26、10kv 外线工程
- 27、水土保持工程
- 28、苗木迁移工程
- 29、海绵城市工程
- 30、消防水池拆除及新建工程（包括拆除旧消防水池和新建），现状地面以下建筑部位和构筑物需进行拆除清理工程等。以及垫层、平整场地、配合检测单位预埋、钢结构装配式围挡(已由其他合同实施部分除外)、基坑支护冠梁拆除等其它一切相关工程。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相关费用已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
- 31、其它工程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工程，施工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合同条款及

本项目相关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IM 实施管理标准》及其附录《BIM 实施导则》、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本次招标为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

1、本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为概括性描述，不当理解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其不仅限于模拟工程量清单，亦应包括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显示及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

2、施工图纸中的施工项目，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施工条件、进度、施工配合等具体实际情况决定由承包人或其它承包人施工，或按变更增加工作内容由承包人完成，对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和拒绝执行，并保证按发包人要求完成变更或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工程变更按合同规定的相应条款结算。

3、承包人保证已详细阅读过构成本合同文件的其他有关文件承诺，尤其是已充分研究了合同文件、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等，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承包人须按设计图纸和招标文件要求，负责按合同工期完成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施工、成品或半成品保护及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不论是永久性的和临时性质的。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04月20日（以监理下达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36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暂定)

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肆佰肆拾贰万玖仟捌佰捌拾玖元肆角伍分

(¥334429889.45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3.00%，其中弃土收纳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等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肆拾捌万叁仟叁佰贰拾捌元柒角柒分 (¥ 7483328.7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陆拾捌万肆仟陆佰捌拾玖元伍角捌分 (¥ 17684689.58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 06月 03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玖份,承包人执 伍份。



发包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进春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北环大道与深云西二路交界处天健科技大厦B栋14楼和15楼（半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3541897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强

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和平东路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6楼D、G区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306887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福田支行

账号：766657946093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 汤坑小学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_____ 2022年10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
有限公司(代建)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汤坑小学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同裕路1号	建筑面积	62797.13m ²	工程造价	33442.988945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2/13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17-83-01-70010501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17-83-01-70010501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54-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钢结构工程)	福建大华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电梯工程)	深圳市杭奥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高低压工程)	广东高供电力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工程)	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门窗、幕墙工程)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通风与空调工程)	深圳市久昌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智能建筑工程)	深圳市志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燃气工程)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左辉林
副组长	杨 猛 刘媛媛 董明文 欧仁庚 廖志坚
组员	周双勇 范明中 徐新华 郑楚锋 王永久 龚旭亚 唐志成 邹修洪 陈国栋 沈钰子 刘宇 万励昆 刘文涛 尚双双 成翔 陈卓 王洪波 李彭潜 欧阳程 徐博文 侯云攀 管帅 鄢志勤 吴楠 兰梦川 龙浩 邱志均 黄成 齐光华 马永强 李建邦 张华文 蒋冰雯 谢钰单 胡旌 李永兵 蔡静 徐胜军 周柏成 熊先军 张冲 张敏 陈荣锋 罗发茂 张国委 冯忠武 甄少璞 李钊 张育普 章星 丁自力 查恒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媛媛	周双勇 王永久 徐新华 龚旭亚 唐志成 邹修洪 陈国栋 沈钰子 刘宇 成翔 陈卓 王洪波 徐博文 侯云攀 管帅 兰梦川 龙浩 邱志均 黄成 齐光华 马永强 李永兵 李建邦 张华文 徐胜军 周柏成 李钊 熊先军 罗发茂 张育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杨 猛	范明中 万励昆 刘文涛 尚双双 李彭潜 欧阳程 鄢志勤 吴楠 胡旌 张冲 张敏 张国委 冯忠武
工程质控资料	蒋冰雯	蔡静 谢钰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E1 - 914 / 4 *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汤坑小学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0 月 09 日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姓名	资格证书号 (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 务署	项目负责人	古辉林		13559882970
			刘媛媛		18303066126
			杨猛		18129145557
代建 单位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董明文		13902854100
			范明冲		13751123800
		执行负责人	刘双勇		19945166695
			王永欠		16675188638
设计 单位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孙经纬	124411058	13590129096
		建筑	沈敏子		15815601667
		结构	常永兴		13998441637
		机电	石磊		18813678514
设计 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幕墙深化)	项目负责人	陈、刘雄	号144201620163710	18680680923
监理 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欧永红	4400622	13684956509
		机电专监	李懿潜	B18080023	18675913821
		土建专监	杨和俊		15550767861
监理 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 有限公司(燃气)	项目总监	黄启才	44013534	13430247392
施工 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 司	公司副总	何石皇	何石皇	
		项目经理	陈文强		1860387696

		技术负责人	指帅		18902460038
		质量主任	徐博文		17719899313
			邱志斌		15279090938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亚		13823716537
分包单位	福建大华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钢结构)	项目负责人	罗发茂	闽2352011201137057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门窗)	项目负责人	张高普	粤1442017208012166	13714310283
分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精装修)	项目负责人	李金川	粤22007200801983	13691674307
分包单位	深圳市志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智能化)	项目负责人	陈力	粤1442019202005781	13528787961
分包单位	深圳市久昌空调制冷有限公司(空调)	项目负责人	李星	粤144202102098	18124503375
分包单位	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消防)	项目负责人	甄少璞	粤144171740130	18098937626
分包单位	深圳市杭奥电梯有限公司(电梯)	项目负责人	张国委	粤144201301423643	13714030547
分包单位	广东高供电力有限公司(高低压)	项目负责人	冯忠武	粤2442018201900896	13798350309
分包单位	深圳铭洋中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泳池)	项目负责人	杨文越	粤144181902903	13510001208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燃气)	项目负责人	黄高贵	粤144202020205683	1353782032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谭金	监督员	8460280
			周莉	监督员	84622839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分部工程、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电梯分部工程，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9日	(公章) 总工程师:  2022年10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9日

* GD- E1 - 914 / 6 *

业绩 6：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总承包（EPC）

合同关键页

SFL-2017-01

工程编号：FJ2019642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0]EPC-2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1：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观澜中学改扩建位于观湖街道观平路西北侧。项目用地面积约 7.3824 万平方米, 拟建高中 60 班, 初中 36 班。总建筑面积 13.2825 万平方米, 新增面积约 11.1825 万平方米。本次改扩建新增主要功能用房包括教辅和办公楼、生活用房和架空层、微格教室、游泳馆、教工宿舍、地下车库和设备房等内容; 此外还有运动场、道路广场绿化等室外设施。项目总投资约 8.946 亿元, 综合单价约 8000 元/m², 其中建安费 7.6041 亿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范围：

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工程报建及相关服务工作（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

（一）设计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动画多媒体制作）、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设计（若有）、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等全过程设计；设计相关的安全评估咨询服务；设计、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等；承担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会务、考察等费用。

（二）施工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工程设施试运行以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专项咨询论证，材料和构件、部品实体性能检测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并向职能部门进行报批等各事项的沟通与办理。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拆除工程、迁改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7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0年4月20日;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0年4月20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暂定 2021年9月19日 (以开工日期往后顺延 517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 (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符合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达到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及要求, 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亿柒仟陆佰叁拾万零柒仟柒佰肆拾伍元陆角叁分整（暂定¥676307745.63元）。（本签约合同价仅为暂定价，非施工图预算和概算编制依据。本项目施工图预算经核对及发包人审定完成后，按施工图预算及施工中标下浮率（其中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修订原合同施工费用暂定价；按概算批复及专用条款第12.1款第（2）项计算办法修订原合同设计费用暂定价。修订后的施工费用合同暂定价和设计费用合同暂定价合计即新的签约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修正。）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元）；

（2）设计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捌拾壹万壹仟叁佰玖拾壹元陆角叁分整（暂定¥22811391.63元）；

（3）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叁佰肆拾玖万陆仟叁佰伍拾肆元整（暂定¥653496354.00元）；

下浮率 14.06% ；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合同补充条款；
- （6）合同专用条款；
- （7）合同通用条款；
-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2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执 10 份。（合同正本 4 份，由发包人 1、发包人 2 和承包人 1、承包人 2 分别保存一份，合同副本份数：18 份，其中发包人：8 份，承包人：8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份，监理人保存 1 份。

发包人1: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联合体主体单位): (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发包人2: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
工作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合同补充协议扫描件

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总承包（EPC）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

1、2020年4月22日, 承发包双方签定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总承包(EPC)《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 龙华建工合[2020]EPC-2)(以下简称“原合同”), 由承包人承建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总承包(EPC)工程(简称“该工程”);

2、根据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2条第12.1款第(2)项, 原合同设计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 施工费为固定单价; 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4条第14.6款第(1)项约定“本项目施工图预算及协审完成后, 需签订补充协议。按施工图预算及施工中标下浮率(其中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修订原合同施工费用暂定价; 按概算批复及专用条款第12.1款第(2)项计算办法修订原合同设计费用暂定价。修订后的施工费用合同暂定价和设计费用合同暂定价合计即新的签约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修正”, 发包人现已委托造价咨询单位按施工图编制预算, 协审单位审核预算;

3、因征地拆迁、场地清退、周边环境极其复杂等原因, 导致本项目无法同步完工、需分区建设。现场施工采取分块、分段方式, 各楼栋之间施工进度差异较大, 无法及时按原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支付工程款。项目分区面积及占比如下:

序号	区域名称	区域内容	单位	建筑面积	占比
1	一区	教学楼、行政楼、综合楼、2#宿舍楼及部分裙楼、图书馆	m2	52788.78	45.73%
2	二区	教师宿舍楼、1#宿舍楼及部分裙楼	m2	31170.25	27.00%
3	三区	风雨操场及地下室	m2	31475.97	27.27%
4		合计	m2	115435.00	100.00%

为缓解承包人工程资金压力, 保障农民工工资和工程材料价款支付, 现就原合同暂定价、工程进度款支付节点调整事宜, 经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 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如下:

第一条 该工程合同暂定价由“(大写): 陆亿柒仟陆佰叁拾万零柒仟柒佰肆拾伍元陆角叁分(小写: RMB¥676,307,745.63元), 其中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 贰仟贰佰捌拾壹万

壹仟叁佰玖拾壹元陆角叁分（小写：RMB ¥22,811,391.63 元），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为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叁佰肆拾玖万陆仟叁佰伍拾肆元整（小写：RMB ¥653,496,354.00 元），下浮率 14.06% ”调整为“（大写）：柒亿玖仟捌佰肆拾捌万壹仟柒佰捌拾伍元伍角捌分（小写：RMB 798,481,785.58 元），其中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玖拾贰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元肆角（小写：RMB ¥25,924,413.40 元），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为人民币（大写）：柒亿柒仟贰佰伍拾伍万柒仟叁佰柒拾贰元壹角捌分（小写：RMB ¥772,557,372.18 元），下浮率 14.06% ”。

合同暂定价调整之后，承发包双方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暂定价办理款项支付及违约金扣罚。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第二条 工程进度款支付节点及支付比例按下表执行：

序号	工程节点	支付比例	备注
1	预付款	合同价的 15%	
2	完成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价的 10%	
2.1	完成一区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价的 10%*45.73%	
2.2	完成二区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价的 10%*27.00%	
2.3	完成三区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合同价的 10%*27.27%	
3	完成地下室至±0	合同价的 15%	
3.1	完成一区地下室至±0	合同价的 15%*45.73%	
3.2	完成二区地下室至±0	合同价的 15%*27.00%	
3.3	完成三区地下室至±0	合同价的 15%*27.27%	



序号	工程节点	支付比例	备注
4	完成主体结构封顶	合同价的 25%	
4.1	完成一区主体结构封顶	合同价的 25%*45.73%	按区域拆分节点后, 可按已完成楼层实际建筑面积占比再拆分支付
4.2	完成二区主体结构封顶	合同价的 25%*27.00%	
4.3	完成三区主体结构封顶	合同价的 25%*27.27%	
5	完成室内地面铺装	合同价的 10%	
5.1	完成一区室内地面铺装	合同价的 10%*45.73%	按区域拆分节点后, 可按已完成楼层实际建筑面积占比再拆分支付
5.2	完成二区室内地面铺装	合同价的 10%*27.00%	
5.3	完成三区室内地面铺装	合同价的 10%*27.27%	
6	工程竣工初验后	合同价的 15%	
6.1	一区工程竣工初验后	合同价的 15%*45.73%	
6.2	二区工程竣工初验后	合同价的 15%*27.00%	
6.3	三区工程竣工初验后	合同价的 15%*27.27%	
7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向发包人报送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 发包人委托全过程造价咨询公司审核完成后	累计支付至审核后竣工结算合同价的 95%	
7.1	一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合同价的 5%*45.73%	
7.2	除一区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累计支付至审核后竣工结算合	



序号	工程节点	支付比例	备注
		同价的 95%	
8	最终结算价格确定后,发包人扣留工程质量保修金,办理竣工结算支付。	累计支付至结算价的 97%(其中包含设计费余款),余款作为质量保修金	

注:

1、该表仅对原合同《专用条款》第 14 条第 14.6 款第 (1) 项中的“支付节点及支付比例”进行了拆分,其中具体涉及序号 2、3、4、5、6、7;如将序号 2 拆分为 2.1、2.2、2.3,即“序号 2 的支付比例”等于“序号 2.1、2.2、2.3 的支付比例之和”。

2、本协议签订后,进度款应按修订后的合同金额进行支付,并应补足已付工程节点的工程款。

第三条 除本协议明确修改的条款外,原合同其余条款继续有效。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五条 本协议正本一式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2 份。副本一式 18 份,其中发包人 8 份,承包人 9 份,监理人保存 1 份。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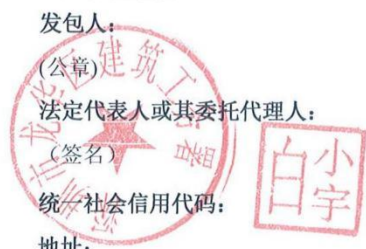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签订时间: 2021年12月13日



承包人(联合体主体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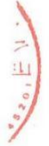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0397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4068号平安大厦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地基与基础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育才1路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1000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3-440300-82-01-10107901	监理许可证号	E133000815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7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0028-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吕哲
副组长	练华峰、陆学水、易建林、阮学兵
组员	张志、戴添新、龚旭亚、路必恩、周小雪、倪耀,王欣杰、杨明、王妍、宁平贵、胡炜、王蕾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吕哲	练华峰、阮学兵、龚旭亚、路必恩、唐世军、陈晓莹、房国栋、张帆、李浩翔、杨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陈跃	吕皓、汪文凯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王江	区环保局	科长		
4	王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	王江	高级工程师	王江
5	洪平恩	深圳前海华建集团	洪平恩	高级工程师	洪平恩
6					
7	张宇	杭州华建集团	张宇	工程师	张宇
8	戴宇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	戴宇	工程师	戴宇
9	汪文凯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	汪文凯		汪文凯
10	王蕾	深圳市华建集团	王蕾	工程师	王蕾
11	曹宇	深圳市华建集团	曹宇	工程师	曹宇
12	李心	深圳市华建集团	李心	中级	李心
13	陈松	深圳市华建集团	陈松	高级工程师	陈松
14	陈松	市政集团	陈松		陈松
15	王江	深圳市华建集团	王江	中级	王江
16	吴松	安建机电	吴松		吴松
17	陈松	深圳华建集团	陈松		陈松
18	李松	深圳市华建集团	李松	中级	李松
19	陈松	华建集团	陈松	中级	陈松
20	李松	安建机电	李松		李松
21	周松	市政集团	周松	初级	周松
22	李松	市政集团	李松	中级	李松
23	李松	市政集团	李松		李松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合格，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工程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该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全，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图符合国家规范要求。设计人员能及时到位服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劲力控制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上报，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符润红
 注册号：4401870-002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33009009 有效期2027.02.28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5日

* GD-E1-914/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练华峰
 注册号：粤1442017201845501(00)
 建筑
 2024.10.21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龚旭亚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2

工程名称: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7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育才1路	建筑面积	115583m ²	工程造价	54349.63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2 层		
	钢结构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4-440309-04-01-59217801	监理许可证号	E133000815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7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0028-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吕哲
副组长	练华峰、陆学水、易建林、阮学兵
组员	张志、戴添新、龚旭亚、路必恩、周小雪、周欣、倪耀,王欣杰、杨明、王妍、宁平贵、胡炜、王蕾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吕哲	练华峰、阮学兵、唐世军、陈晓莹、房国栋、张帆、李浩翔、杨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倪元祥	周小雪、颜斌、唐显军、冷志超、杨温彬、宫德茗、刘小宇
工程质控资料	陈跃	吕皓、汪文凯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王峰	区政府办公室	行政股		
4	王浩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浩
5	王浩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	科长	高级工程师	王浩
6					
7	王浩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8	王浩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9	王文斌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王文斌
10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11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12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13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14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15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工程师	王浩
16	王浩	中建机电	施工员		王浩
17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王浩
18	王浩	深圳市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王浩
19	陈凤莹	华翔国际	总工程师	中级	陈凤莹
20	林泽民	华翔国际			林泽民
21	周欣	市政集团	高级工程师	初级	周欣
22	颜斌	市政集团	技术员	初级	颜斌
23	王浩	市政集团	技术员		王浩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合格，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合格，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该工程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检查和实体的检查，认可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该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全，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图符合国家规范要求。设计人员能及时到位服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施工单位能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及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企业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劲力控制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上报，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符润红
 注册号：4401870-002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5日 2024年7月5日 2024年7月5日 2024年7月5日 2024年7月5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
 (公章)


 深圳市政集团...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号：4404826-AY009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 GD-E1-914/6 *


 粤1442017201845501(00)
 建筑
 2024.10.21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观澜中学改扩建、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设计总承包工作；

(2)联合体成员1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承担材料设备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学林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学林

签订日期：2020年03月20日

业绩 7: A641-0025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A641-0025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牵头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全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A641-0025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改备案(2021)0157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用地面积: 33373.24 平方米; 建筑容积率: ≤ 5.5 ; 建筑高度: ≤ 150 米; 建筑覆盖率: 一级 $\leq 40\%$; 二级 $\leq 25\%$; 总建筑面积约 273369.8 平方米, 业态包括公共住房 168487 平方米、商业 3895 平方米、公共配套(幼儿园、社康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公共充电站、公交首末站) 11170 平方米, 不计容面积 89817.8 平方米。地下三层, 地上建筑高度不超过 150 米。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 1.工程名称为: A641-0025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 2.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本项目已经确定的参建单位及其负责的工作内容: /

2、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负责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编制项目概预算及财务决算审计等文件, 完成项目相关的报规报批报建工作; 现场七通一平; 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 按最新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 负责工程缺陷整改、所有政府相关证件的办理, 完成并配合业主及建设工程造价主管部门结(决)算审计, 负责工程保修等工作; 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 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 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 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按相关规定及业主要求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 负责与项目周边建筑物的业主的协调、维稳工作。除招标文件

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按发包人要求，EPC 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在本项目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移交阶段、保修阶段等项目全过程的投资、工期、质量、安全、合同、信息等范围内的管理工作。

2.1 设计：本项目全部设计工作分 7 个阶段完成，各阶段具体划分为：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施工服务和编制工程竣工图。

完成 7 个阶段的全部设计工作，并承担所有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含基础、燃气、交评、水土保持、管线迁移施工图）、超限审查、二次深化设计、竣工图编制、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含与项目周边现有围墙围挡、人行步道、市政绿化等接口设计，包括红线外与市政接口部分）、智能化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设计认定、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市政设计（红线内外接驳）、竣工结（决）算（含审计）、报规报批报建、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防雷、抗震、绿建、交通影响评估、环境保护评估、水土保持、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饰装修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BIM 技术咨询费（BIM 模型深化配合）、结构鉴定、周边建筑物的监测（第三方基坑监测由甲方委托）、检测和结构鉴定、监测等。

其他设计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审查、装配式设计认定、专项设计咨询顾问、BIM 技术咨询费（BIM 模型深化配合）、交通专项规划研究。

2.2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2.3 施工总承包：负责红线内外所有新建、改建工程以及红线范围内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等的施工（含保修）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若有）、现浇结构、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精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部品构件等；装配式住宅构件供应、安装工程；轻质隔墙供应及安装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含玻璃、栏杆、百叶等）；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包含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等）；屋面工程；防水工程；人防工程；隔热工程；节能工程；防治白蚁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等）；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红线内外接驳、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含 5G，若有）、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智能门禁（含人脸识别系统）、可视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高低压配电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及验收移交等工作）；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及验收移交等工作）；柴油发电机房供应安装、环保工程；标识系统工程；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及验收移交等工作）；充电桩供应及安装工程（含小区配套充电桩工程等）；

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信报箱工程；绿建节能工程；裙房外墙装修工程；除发包方另行委托的装修工程外；主体沉降观测工程；其它工程；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应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4 报规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含红线外边坡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绿化占地、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水保、消防、节能、绿色建筑、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规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5 项目其他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与项目相关的地上地下管线管道（包括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通讯线路（国防、民用）等）、市政设施设备、园林绿化、管道及高低压线路的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等工作；已有成品的保护工作，并得到发包人认可；项目建设需要的燃气监理；负责协调处理项目相关的政府主管部门工作。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检测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震等）、土壤环境评估、第三方监测（基坑监测由发包人另行委托）、第三方检测、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等；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2.6 本项目为可售型人才房，须考虑实体样板房或销售展示。总包单位需充分考虑现场样板房选址、看房通道、销售展示区及围蔽等因素，确保在塔吊布置和垂直电梯等布置时保证客户看楼通道、平面交通不受影响，提前在总平面布置阶段予以合理规划布置或预留，并形成专项方案报发包人审批。上述所有因素，投标单位应该在总报价中考虑本部分费用，后续不增加任何费用。

2.7 关于其他委托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A641-0025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项目，EPC 总承包单位须在总工期之内完成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备案完成交房，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竣工验收及户型优化，并配合建设单位产权证书的办理。合同工期暂定开工日期：2022 年 3 月 8 日，具体时间从中标通知书生成之日起算，竣工日期：2025 年 1 月 25 日。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序号	关键工序	开始时间节点	完成时间节点
1	土方及基坑支护施工完成	2022-3-8	2022-6-6
2	桩基础工程施工完成	2022-6-6	2022-9-4
3	地下室主体工程施工完成(主体结构施工达到±0)	2022-9-4	2022-11-28
4	塔楼主体结构封顶	2022-11-28	2023-11-2
5	完成竣工备案、项目交付(精装)	2024-6-29	2025-1-25

注：以上工期节点为相对时间，以事项“土方及基坑支护施工”的起始时间为参考时点，如该参考时点调整，后续事项节点相应顺延。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3. 奖罚标准

质量奖项：

（1）本项目未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罚款 30 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安全奖项：

（1）本项目未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罚款 20 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玖仟叁佰壹拾捌万叁仟柒佰贰拾陆元伍角柒分；（¥1393183726.57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278150207.86 元，税金为¥115033518.71 元，税率 9%。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陆万肆仟陆佰伍拾元整；（¥2166465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9875825.69 元，税金为¥178824.31 元，税率 9%。

(2)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3)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5)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陆仟肆佰伍拾万贰仟柒佰肆拾柒元玖角壹分；（¥1264502747.91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160094,264.14元，税金为¥104408483.77元，税率 9%。

(6)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陆佰壹拾捌万壹仟贰佰零玖元柒角贰分；（¥156181209.72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43285513.50元，税金为¥12895696.22元，税率 9%。

(7) 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陆万捌仟叁佰玖拾肆元捌角贰分；（¥1868394.82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714123.69元，税金为¥154271.13元。

(8) 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834862.39元，税金为¥165137.61元，税率 9%。

9) 总包管理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包管理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10) 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佰壹拾肆万柒仟玖佰叁拾叁元捌角肆分；（¥103147933.84元）；其中不含税价为¥94631131.96元，税金为¥8516801.88元，税率 9%。

(11) 工程奖励金

工程奖励金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其中质量奖励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安全奖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

整: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21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03971

地址：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31

电话：

电话：0755-82896379

传真：

传真：0755-8391768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

账号：4420 1514 5000 5100 4022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睿创国际设计股份有
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4月21日

深圳市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



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编号：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047号

项目编码：S-2021-K70-502795

项目名称：A641-0025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归口行业：房地产开发经营

国家统一编码：2108-440311-04-01-170642

建设地点：光明区 新潮街道华夏路西侧

经济类型：国内企业 社会团体 外商投资企业
事业单位 民间组织 其他

建设性质：新建 扩建 改建 其他

总用地面积：33373.24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273369.8 (平方米)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住宅 168143 平方米，商业 3895 平方米，18 班幼儿园 6120 平方米（占地面积 54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20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1600 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平方米，充电站 7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344 平方米，停车场 89817.8 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342814.76 万元

（其中：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折合 0.00 万美元）；建筑安装费 161656.71 万元；其他费用（地价款、拆迁补偿款、设计费、监理费、勘察费用、服务款）181158.05 万元），项目资本金 342814.76 万元。

适用产业目录条款：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允许类→允许类
- 允许发展类—不属于上述鼓励类、限制类和禁止类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划和政策规定的

项目建设期：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本备案证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二年。

备注：

该项目于2021年08月10日批复（深光明发改备案〔2021〕0157号）
该项目于2022年03月07日变更（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047号）



免责条款：

1、项目单位及申报人对所提交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主体责任，项目单位及申报人承诺备案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备案机关对项目单位所备案项目不承担担保责任和其他法律责任及风险；

2、项目单位及申报人以提供虚假备案信息等不正当手段办理备案手续，或项目单位不按照项目备案内容进行建设的，备案机关将按照《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第14号令）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项目单位承担；

温馨提示：

1、项目有关环保、用地、节能、水土保持等事项须按相关规定办理；

2、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申请延期的，本备案证自动失效；

3、项目延期变更后，原备案文件自动失效。

4、项目单位在办理此证相关事项时，无须再向受理部门提交书面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有关人员可以扫描二维码验证本备案证的有效性。



深圳市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



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编号：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123号

项目编码：S-2021-K70-502795

项目名称：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项目单位：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归口行业：房地产开发经营

国家统一编码：2108-440311-04-01-170642

建设地点：光明区新湖街道华夏路南侧

经济类型：国内企业 社会团体 外商投资企业
事业单位 民间组织 其他

建设性质：新建 扩建 改建 其他

总用地面积：33373.24(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273369.8(平方米)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住宅168143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344平方米，商业3895平方米，18班幼儿园6120平方米(占地面积5400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2000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750平方米，公交首末站1600平方米，充电站700平方米，停车场89817.8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342814.76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0.00万元(其中进口设备用汇折合0.00万美元)；建筑安装费161656.71万元；其他费用(地价款、拆迁补偿款、设计费、监理费、勘察费用、服务款)181158.05万元，项目资本金342814.76万元。

适用产业目录条款：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允许类→允许类
- 允许发展类—不属于上述鼓励类、限制类和禁止类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划和政策规定的

项目建设期：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本备案证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二年。

备注：

该项目于2021年08月10日批复（深光明发改备案（2021）0157号）

该项目于2022年03月07日变更（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047号）

该项目于2022年04月28日变更（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123号）



免责条款：

1、项目单位及申报人对所提交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主体责任，项目单位及申报人承诺备案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备案机关对项目单位所备案项目不承担担保责任和其他法律责任及风险；

2、项目单位及申报人以提供虚假备案信息等不正当手段办理备案手续，或项目单位不按照项目备案内容进行建设的，备案机关将按照《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第14号令）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项目单位承担；

温馨提示：

1、项目有关环保、用地、节能、水土保持等事项须按相关规定办理；

2、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申请延期的，本备案证自动失效；

3、项目延期变更后，原备案文件自动失效。

4、项目单位在办理此证相关事项时，无须再向受理部门提交书面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5、有关人员可以扫描二维码验证本备案证的有效性。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验收日期: 2025. 8. 8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108-440311-04-01-17 0642	项目代码	JZ20220409
项目名称	光明 D1-5-1-1 地块人 才住房项目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东曦路 128 号		
建筑面积	278616 m ²	工程造价	14.7 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50/49/3 地下：3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光明发改备案 (2022) 0047 号	宗地号	A641-0032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440311202200115	工程规划许可证 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GM-2022-0059 号
施工许可证号 可证号	2108-440311-04-01-1 7064212 2108-440311-04-01-1 7064211 2108-440311-04-01- 17064210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1983-4/4
开工日期	2022.5.1	验收日期	2025.8.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48-0 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陶泳华
副组长	程光明、胡兵、林雪辉、周瑞丰
组员	姜慧、刘志健、刘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陶泳华	姜慧、韦泉英、陈伟丰、蒋新潮、刘学文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周瑞丰	张晓东、潘延峰、黄锡金
工程质控资料	胡兵	袁平、张练达、舒俊琼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光明 D1-5-1-1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陶泳华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泳华
2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瑞丰
3	林雪辉	深圳市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雪辉
4	胡兵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胡兵
5	程光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程光明
6	袁平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袁平
7	刘海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刘海
8	张晓东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张晓东
9	姜慧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10	潘延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潘延峰
11	韦泉英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韦泉英
12	刘志健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志健
13	舒俊琼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舒俊琼
14	张练达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张练达
15	黄锡金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锡金
16	陈伟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伟丰
17	蒋新潮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新潮
18	刘学文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学文

有
限
公
司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陶泳华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初级	陶泳华
2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瑞丰
3	林雪辉	深圳市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林雪辉
4	胡兵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胡兵
5	程光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程光明
6	袁平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中级	袁平
7	刘海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刘海
8	张晓东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张晓东
9	姜慧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10	潘延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潘延峰
11	韦泉英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韦泉英
12	刘志健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志健
13	舒俊琼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舒俊琼
14	张练达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张练达
15	黄锡金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锡金
16	陈伟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伟丰
17	蒋新潮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新潮
18	刘学文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学文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通过
2	特种设备	验收通过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通过
4	防雷装置	验收通过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验收通过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通过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通过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通过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通过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通过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通过
14	绿色建筑	验收通过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通过
16	城建档案	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验收通过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5年7月7日）。

建设单位
审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兵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彭远新
注册号：4405557-AY009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2025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周瑞丰
注册号：4402287-03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2日

2025年7月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林雪辉
注册号：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2025年7月7日



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A641-0025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1.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2. 施工总承包：负责红线内外所有新建、改建工程以及红线范围内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等的施工（含保修）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若有）、现浇结构、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粗装工程、部品构件等；装配式住宅构件供应、安装工程；轻质隔墙供应及安装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门窗工程（含内外门窗、栏杆、百叶等）；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包含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等）；园林绿化工程；精装修工程（含户内、公共区域精装修等）；屋面工程；防水工程；人防工程；保温隔热工程；节能工程；防治白蚁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等）；电梯工程；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红线内外接驳、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含 5G，若有）、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智能门禁（含人脸识别系统）、可视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高低压配电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及验收移交等工作）；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及验收移交等工作）；柴油发电机房供应安装、环保工程；标识系统工

程；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及验收移交等工作）；充电桩供应及安装工程（含小区配套充电桩工程等）；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信报箱工程；绿建节能工程；裙房外墙装修工程；除发包方另行委托的装修工程外；主体沉降观测工程；其它工程；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应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3. 报规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含红线外边坡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绿化占地、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水保、消防、节能、绿色建筑、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规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4. 项目其他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与项目相关的地上地下管线管道（包括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通讯线路（国防、民用）等）、市政设施设备、园林绿化、管道及高低压线路的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等工作；已有成品的保护工作，并得到发包人认可；项目建设需要的燃气监理；负责协调处理项目相关的政府主管部门工作。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检测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震等）、土壤环境评估、第三方监测（基坑监测由发包人另行委托）、第三方检测、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等；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5. 本项目为可售型人才房，须考虑实体样板房或销售展示。总包单位需充分考虑现场样板房选址、看房通道、销售展示区及围蔽等因素，确保在塔吊布置和垂直电梯等布置时保证客户看楼通道、平面交通不受影响，提前在总平面布置阶段予以合理规划布置或预留，并形成专项方案报发包人审批。上述所有因素，投标单位应该在总报价中考虑本部分费用，后续不增加任何费用。

6. 关于其他委托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等工作。

联合体成员承担 1、设计：本项目全部设计工作分 7 个阶段完成，各阶段具体划分为：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施工服务和编制工程竣工图。完成 7 个阶段的全部设计工作，并承担所有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

准而出现的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1)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含基础、燃气、交评、水土保持、管线迁移施工图）、超限审查、二次深化设计、竣工图编制、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含与项目周边现有围墙围挡、人行步道、市政绿化等接口设计，包括红线外与市政接口部分）、智能化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设计认定、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市政设计（红线内外接驳）、竣工结（决）算（含审计）、报规报批报建、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防雷、抗震、绿建、交通影响评估、环境保护评估、水土保持、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BIM 技术咨询费（BIM 模型深化配合）、结构鉴定、周边建筑物的监测（第三方基坑监测由甲方委托）、检测和结构鉴定、监测等。

(2) 其他设计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审查、装配式设计认定、专项设计咨询顾问、BIM 技术咨询费（BIM 模型深化配合）、交通专项规划研究等工作。

⑤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六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签订协议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李冠明（签字）

2022 年 3 月 30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李冠明（签字）

2022 年 3 月 30 日

业绩 8：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合同关键页

SFL-2017-01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HTQD///T201-0157QQ/2021-11-

17/011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 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4 街坊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该项目用地面积 23114.89 平方米, 建筑容积率: ≤ 5.5 ; 建筑覆盖率: $\leq 40\%$; 建筑高度: ≤ 150 米; 计入容积率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26320 平方米, 其中居住面积为 117800 平方米(含可售商品房 77770 平方米, 移交人才住房 11780 平方米, 全年期自持租赁住房 28000 平方米, 物业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商业 7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 1520 平方米(环卫工人作息房 2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10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含再生资源回收站) 500 平方米)、社区体育活动场地 30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住宅、商业、地下停车场。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根据发包人要求, 负责项目设计、采购、施工、调试等工作内容, 协助业主完成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 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 按规范及

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的工作，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合格、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协助业主办理所有政府相关证件，完成并配合业主及建设工程造价主管部门结（决）算审计，负责工程保修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按发包人要求，EPC 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在本项目设计阶段（不含方案设计）、施工准备阶段、材料设备采购阶段、施工阶段、调试阶段、与项目相关检验检测、验收移交阶段、保修阶段等项目全过程的成本、工期、质量、安全、合同、信息等范围内的管理工作。

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设计部分：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总图、建筑（含装配式建筑）、结构（含超限设计及桩基）、给排水、电气（含照明电、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等）、暖通、消防、燃气、人防、综合管网（不含 BIM 模型）、防雷设计、防水设计、抗震支架设计、营销中心和样板房的二次机电、竣工图编制，且各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以上专业若因本工程当地的特殊情况要求有相关资质单位承担的除外。

（2）二次深化设计配合（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绿色建筑、海绵城市、BIM 设计、交通影响评价、开路口、面积测算、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铝模专项设计、标识设计（建筑广告、招牌、楼宇标识专项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建筑、景观等的夜景灯光环境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及施工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装配式设计认定、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机电顾问费、结构超限审查费、电梯设计咨询等）、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结构超限审查等）、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

（6）设计内容不包括：景观（包括结构、水、电专业）设计、水利、桥梁、室内装修设计、改造、5 米以上挡土墙、基坑支护、市政道路（含道路开口）、市政电力、

10KV 外线、建筑智能化、幕墙深化设计、标识设计、车库划线、厨房设计、二次机电（注：营销中心和样板房的二次机电包括在内）、钢结构深化、工业化设计、概预算、热力、环保、空气净化、泛光照明、体育工艺、舞台工艺、医疗工艺、岩土工程、振动实测、测绘、审图（指第三方审图）、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风洞试验、污水处理、声学等建设主管部门要求具备专项设计资质的部分。如上述专项设计发包人委托设计人设计，则另行收费。

2、设备材料采购部分：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3、施工总承包部分：

负责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地基与基础工程（含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支护结构拆除、桩基础等）、人防及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装配式构件等）、建筑装饰工程（含所有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塔楼/裙楼公共区域、室内精装修、公配设施、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塔楼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含入户门（专业工程暂估价）等）、防火门及防火卷帘供应及安装工程、栏杆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照明电、强电、弱电智能化、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红线内外接驳等）、泛光照明工程、充电桩工程、10KV 外线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样板展示区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幕墙工程、海绵城市等。

（2）协助业主办理完成设计报建（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电力计划审批、消防、节能、燃气、电梯、人防、竣工验收备案等）及节能审查复查和验收等其他一切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安全标准和要求：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和“广东省双优工地”奖。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亿陆仟伍佰贰拾捌万肆仟零贰拾陆元整（¥ 1165284026.00 元）。

其中：

（1）设计费（暂定总价）：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柒万伍仟捌佰贰拾陆元整（¥ 6575826.00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 6203609.43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设计费计价清单如下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		设计费单价 (元/m ²)	设计费合价 (元)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施工图 (含初步设计)	其他 (如有)			
1	地上	高层住宅(含物业管理用房)	-	117550	√	-	26	3056300
2		商业	-	7000	√	-	42	294000
3		环卫工人作息房	-	20	√	-	26	520
4		社区菜市场	-	1000	√	-	42	42000
5		小型垃圾转运站(含再生资源回收站)	-	500	√	-	26	13000
6		核增面积	-	如有	√	-	26	如有
7		改造面积	-	如有	√	-	26	如有
8		其他(如有)	-	250(物业管理用房等配套用房)	√	-	26	6500
9		地下	车库及设备	-	58344	√	-	24

		用房(含人防)						
10		其他(如有)	-	-	√	-		-
11	装配式设计		-	117550	√	-	15	1763250
12	营销中心(暂定)		-	800	√	-	42	/
暂定总价(1+2+3+4+5+6+7+8+9+10+11)(小写): <u>6575826.00</u> 元(不含营销中心设计费) (大写): <u>人民币陆佰伍拾柒万伍仟捌佰贰拾陆元整</u>								
说明	1. 含税综合单价包干。总价按实结算,最终的总设计费=竣工查丈面积(总建筑面积包含核增(按照地下室及设备用房单价计算)、地下车库、拓展面积及设备机房等面积、装配式面积)分别乘以相应设计单价后求和,在最后一次付费时多退少补;改造面积单价按照相对应功能计算); 2. 乙方提交设计成果后,如甲方7日内无意见反馈,则视为甲方已确认; 3. 甲方因项目进度需要,在上一阶段工作未获审批通过的情况下,要求乙方提前进入下一阶段工作时,需支付上一阶段设计费用; 4. 在乙方提交建筑施工图设计文件三个月后,该文件仍未报建或报建仍没有结果,甲方应在其后五个工日内支付第五笔设计费; 5. 营销中心设计费未计入总价中,如后期需要设计再按照报价进行费用核算。							

(2) 建安工程费: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亿伍仟玖佰零捌万零肆佰壹拾陆元伍角柒分
 (¥1159080416.57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063376528.96 元,增值税税率为9%,
 建安工程费中标报价净下浮率 15.2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元,增值税税率为 /%;

备注: 1、设计费: 含税综合单价包干, 不因工程量大小、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投标人投报设计费总价为暂定总价、按实结算。最终的总设计费=竣工查丈面积(总建筑面积包含核增(按照地下室及设备用房单价计算)、地下车库、拓展面积及设备机房等面积、装配式面积)分别乘以相应设计单价后求和, 在最后一次付费时多退少补; 改造面积单价按照相对应功能计算)

2、建安工程费用施工图预算包干价的确定: 施工图设计完成通过施工图审查且下工地后, 由中标单位依据专用条款施工图预算编制原则编制施工图预算, 并按总承

包人投标建安工程费下浮率进行下浮，报发包人及第三方审核，以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总价包干，确定建安工程费。施工图包干预算的确定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3、工程建设其他费：不计取相关费用，承包人在投报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时已综合考虑。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___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16份，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8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1：(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16GJ0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03971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市政总新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09
电话：0755-83399019	电话：0755-83910080
传真：	传真：0755-8391768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行	圳田背支行
账号：0039290303004742299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承包人 2：（公章）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24797J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部工业区东北 B-1 栋 202（二楼东侧）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7958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337080100100152453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8年1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创新九街与十一号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80678.74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6528.402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部分框支叠合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8/42/25/46层 /2/3	
	部分框支剪力墙		地下: 2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51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523-4/4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瑞兆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 D - E 1 - 9 1 4 / 2 *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
 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8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王...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兴
副组长	梁波、王柏铭
组员	赵龙泉、曾科果、傅王伟、胡晓立、李勇、欧宏杰、许华昌、陈宇、韩伟、唐英锋、辛美莹、肖劲涛、吴彦、王硕、李宏栋、吴武松、李会会、何兰、夏宗钰、苏彦榕、万超、范有福、许生雄、王永辉、韩圣东、周瑞丰、张贤新、欧海辰、苏清波、黄属康、陈力、黄夏龙、艾岳斌、林雪辉、黄绍用、叶军、徐亚非、吴镇华、李敏、廖权宏、陈俊鸿、张财勇、林如峰、廖国荣、周脉昌、丁朝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龙泉	李勇、许华昌、欧宏杰、傅王伟、胡晓立、韩伟、唐英锋、辛美莹、肖劲涛、吴彦、王硕、李宏栋、吴武松、何兰、夏宗钰、苏彦榕、万超、许生雄、王永辉、周瑞丰、张贤新、欧海辰、林如峰、廖国荣、叶军、徐亚非、吴镇华、李敏、陈俊鸿、张振名、吕亮、朱扬科、王帅、周建濠、刘家琪、王安雯、龙华荣、梁诗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曾科果	陈宇、李会会、范有福、周脉昌、丁朝晖、陈力、黄夏龙、艾岳斌、张财勇
工程质控资料	王驰	李京晏、黄铭波、胡海燕、王丽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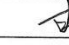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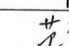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 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兴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赵龙泉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3	曾科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4	李勇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5	傅壬伟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6	胡晓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7	欧宏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8	许华昌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9	陈宇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10	韩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11	唐英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12	辛美莹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13	肖劲涛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14	王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工程师	
15	吴彦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16	李宏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17	王硕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	吴武松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19	李会会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20	何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21	夏宗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22	苏彦榕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23	万超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24	范有福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25	许生雄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26	王永辉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27	韩圣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 G 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雪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林雪辉
29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瑞丰
30	张贤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张贤新
31	黄属康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黄属康
32	黄夏龙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工程师	黄夏龙
33	陈力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工程师	陈力
34	艾岳斌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艾岳斌
35	梁波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梁波
36	廖国荣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廖国荣
37	林如峰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如峰
38	丁朝晖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丁朝晖
39	周脉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脉昌
40	李京晏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京晏
41	王柏铭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柏铭
42	叶军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叶军
43	李敏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主任	工程师	李敏
44	徐亚非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经理	高级工程师	徐亚非
45	吴镇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经理	高级工程师	吴镇华
46	黄绍用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经理	工程师	黄绍用
47	廖权宏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工程师	廖权宏
48	陈俊鸿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陈俊鸿
49	张财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张财勇
50	张振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张振名
51	吕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吕亮
52	卓锦涛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卓锦涛
53	王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帅
54	朱扬科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朱扬科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周瑞丰
注册号：4402287-03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林雪辉
注册号：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梁秋	梁秋	王柏铭	周瑞丰	林雪辉
2020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5日

* G D - E 1 - 9 1 4 / 6 *

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1.设备材料采购部分：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调试工作。

2.施工总承包部分：负责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含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支护结构拆除、桩基础等）、人防及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装配式构件等）、建筑装饰工程（含所有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塔楼/裙楼公共区域、室内精装修、公配设施、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塔楼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含入户门（专业工程暂估价）等）、防火门及防火卷帘供应及安装工程、栏杆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照明电、强电、弱电智能化、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红线内外接驳等）、泛光照明工程、充电桩工程、10KV 外线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样板展示区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幕墙工程、海绵城市等。

(2) 协助业主办理完成设计报建（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电力计划审批、消防、节能、燃气、电梯、人防、竣工验收备案等）及节能审查复查和验收等其他一切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3)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氧浓度、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联合体成员承担 1、设计部分：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总图、建筑（含装配式建筑）、结构（含超限设计及桩基）、给排水、电气（含照明电、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等）、暖通、消防、燃气、人防、综合管网（不含 BIM 模型）、防雷设计、防水设计、抗震支架设计、营销中心和样板房的二次机电、竣工图编制，且各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以上专业若因本工程当地的特殊情况要求有相关资质单位承担的除外。

(2) 二次深化设计配合（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绿色建筑、海绵城市、BIM 设计、交通影响评价、开路口、面积测算、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铝模专项设计、标识设计（建筑广告、招牌、楼宇标识专项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建筑、景观等的夜景灯光环境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及施工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装配式设计认定、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机电顾问费、结构超限审查费、电梯设计咨询等）、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结构超限审查等）、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工作。

⑤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四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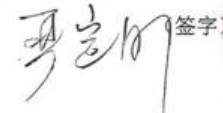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2021年10月31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2021年10月31日

市政

业绩 9: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 BHHY-NH-01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
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包括拆除及新建工程。项目拆除范围面积包含 3 块宗地,共 2.4 万 m²。现状建筑主要为裙房商业和住宅建筑,另有 1 层幼儿园(临时改建),总建筑面积约为 4 万 m²。其中居住建筑面积约为 3.1 万 m²,裙楼商业建筑面积约为 8500m²,幼儿园建筑面积约为 500m²,其余为空地和道路用地。具体数据以最终确认为准。

根据现有规划条件,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 1.84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6 万 m²,包含可售住宅、人才房、回迁房、商业及公共配套设施。具体数据以最终工规证上的内容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临时用电工程、临时用水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拆除工程、场地平整(包括林木砍伐、树木迁移、植被清理等)、

土石方、地基与基础工程、基坑支护、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建筑工程、砌体工程、外墙装饰装修工程（含涂料、幕墙）、室内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防雷工程、绿建节能工程、白蚁防治、标识标线工程、消防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门窗工程、燃气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环境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景观工程、海绵城市、空调工程、电梯工程、钢结构工程、树木移植、高低压变配电工程、环保环评工程、泛光照明工程、项目涉及的水、电、路、燃气、通信、标识标线等工程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保险、红线范围外路口开设（含临时路口、景观、铺装及标识等）并采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新型技术进行项目建设和管理等，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拆除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详见图纸);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合同总工期: 拆除阶段: 总工期不超过 150 日历天; 施工阶段: 总工期不超过 90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目标: 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目标：实现各类事故零死亡目标。

绿色建筑目标：配合发包人及设计单位实现本项目国家标准《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一星级的要求。

创优目标：本项目创优目标为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创优奖励如下：

A类奖项：

市级优质工程奖，奖励100万元；

省级优良样板工程，奖励200万元；

国家优质工程奖，奖励300万元；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奖励500万元。

【注】：同一工程获得A类不同奖项的，按获得最高奖项进行奖励，不重复奖励。

B类奖项：

市级优质结构工程奖，奖励30万元；

省级优质结构工程奖，奖励100万元。

【注】：同一工程获得B类不同奖项的，按获得最高奖项进行奖励，不重复奖励。

C类奖项：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双优工地，奖励20万元；

省级安全文明施工双优工地，奖励50万元；

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奖励100万元。

【注】：同一工程获得C类不同奖项的，按获得最高奖项进行奖励，不重复奖励。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含税人民币（大写）捌亿元整（¥800,000,000.00）；

不含税价款¥733944954.13，增值税税额¥66055045.87，增值税税率9%。当国家法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更时，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约定以不含税价款不变作为基准，调整增值税税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范；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

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12月2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捌份, 承包人执肆份。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 《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

附件 3: 《施工安全责任书》

附件 4: 《项目现场施工管理规定》

附件 5: 《2019 年度天健地产集团设备材料品牌库》



(本页无正文，仅为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韩德宏*

组织机构代码： /

地址：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韩德宏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号： /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张*

组织机构代码： /

地址：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号： /

项目名称变更证明文件

关于使用“和郡府”项目名称的说明

和郡府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创业立交东南侧，于2019年5月纳入宝安区棚户区改造计划，是政府主导、社会投资的民生项目。由于开工建设需要，项目与宝安区住建局签订《建设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监管协议》用于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协议中项目名称为：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43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2023年9月28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申请《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批准名称为：和郡府。根据批复意见第二条“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和郡府”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后续项目相关工程资料，以批准名称“和郡府”进行各项工作。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8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0

工程名称： 和郡府

验收日期： 2025年10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2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2

工程名称	和郡府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安街道创业一路南 面广深公路西面	建筑面积	176270.11 m ²	工程造价	80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 栋 ABDE 座 45 层、1 栋 C 座 44 层、 2 栋幼儿园 4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70-03-01495901 2020-440306-70-03-01495902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9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0 月 3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 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70-03-01495901 2020-440306-70-03-014959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装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江玉涛
副组长	申连生、郭江华、任正、刘动
组员	彭智、宋星颀、高勇、刘腾辉、刘远明、林培凯、覃树利、刘帅、郭晓飞、蔡晓辉、卓建烽、段俊杰、肖茂、王军、刘东华、周文超、罗初、李宏、刘辉科、刘少龙、肖晴朗、李鑫、黄彦、刘动、帅永明、陈志强、徐智深、孙冬、林上泉、黄春生、李瑞金、彭荣辉、刘奎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宋星颀	刘远明、林培凯、刘东华、陈风云、罗初、刘辉科、刘少龙、帅永明、陈志强、徐智深、刘奎帆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腾辉	段俊杰、肖茂、肖晴朗、李鑫、黄彦、孙冬、林上泉、黄春生、李瑞金
工程质控资料	覃树利	蔡晓辉、王军、齐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2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江玉涛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江玉涛
2	彭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经理		彭智
3	宋星颖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宋星颖
4	林培凯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林培凯
5	刘腾辉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刘腾辉
6	段俊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段俊杰
7	覃树利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覃树利
8	蔡晓辉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主管		蔡晓辉
9	刘远明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中级	刘远明
10	刘动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刘动
11	申连生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申连生
12	罗初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初
13	郭江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郭江华
14	帅永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经理	中级	帅永明
15	陈志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陈志强
16	徐智深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徐智深
17	孙冬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	孙冬
18	林上泉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林上泉
19	齐霞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齐霞
20	任正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	任正
21	肖茂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肖茂
22	刘东华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刘东华
23	陈风云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陈风云
24	王军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军
25	吴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中级	吴杰
26	冯超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师	中级	冯超

1. 验收人员签名
 2. 验收日期
 3. 验收地点
 4. 验收内容
 5. 验收结论
 6. 验收人员
 7. 验收日期
 8. 验收地点
 9. 验收内容
 10. 验收结论
 11. 验收人员
 12. 验收日期
 13. 验收地点
 14. 验收内容
 15. 验收结论
 16. 验收人员
 17. 验收日期
 18. 验收地点
 19. 验收内容
 20. 验收结论
 21. 验收人员
 22. 验收日期
 23. 验收地点
 24. 验收内容
 25. 验收结论
 26. 验收人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黎正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中级	黎正
28	莫建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	中级	莫建峰
29	徐培静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徐培静
30	罗伟刚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初级	罗伟刚
31	福星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副经理	助工	福星华
32	刘智敏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初级	刘智敏
33	柳泽斌	深圳市鑫泰源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柳泽斌
34	张振霄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管理	中级	张振霄
35	张振霄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BIM	初级	张振霄
36	孙在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	孙在建
37	雷书涵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雷书涵
38	梁武煊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梁武煊
39	林国红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助理	林国红
40					
41	罗良	深圳市圳法人防装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良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2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及规范要求完成施工合同内容，各分部、分项工程竣工验收评定合格。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观感好，竣工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申连生
注册号: 4402287-051
有效期: 至2026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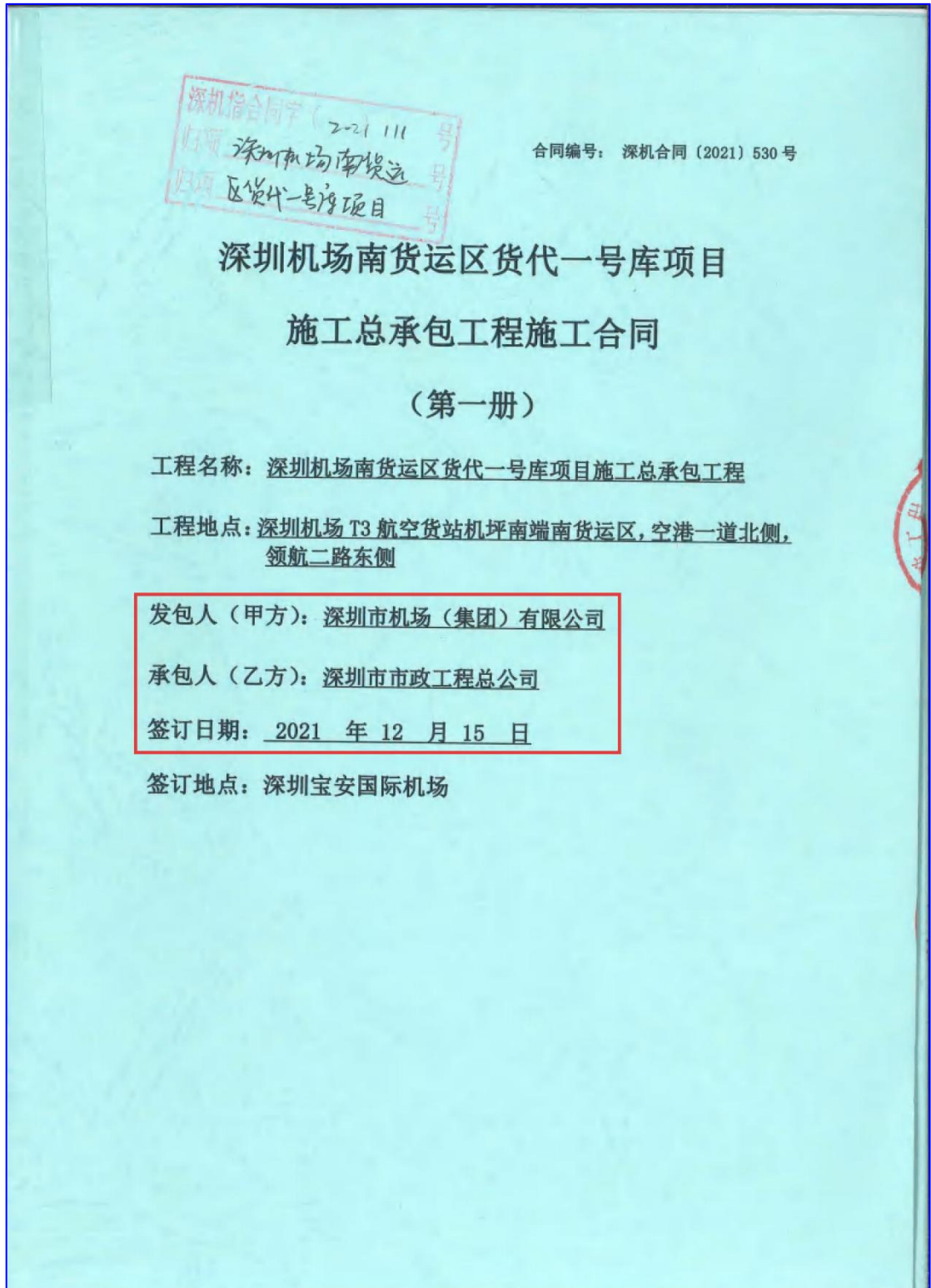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刘动
注册号: 4405485-AY010
有效期: 至2027年12月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31日

业绩 10：深圳机场南货运区货代一号库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宝安国际机场机场道1011号信息大楼
联系人：孟猛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联系人：吴勇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订）》《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南货运区货代一号库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机场 T3 航空货站机坪南端南货运区，空港一道北侧，领航二路东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569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总建设用地面积为 60784.13 m²，其中农用地为 1810.16 m²（林地 1810.16 m²），建设用地为 58973.97 m²，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87318.56 m²，其中地下室为 5352.01 m²，地上为 60784.13 m²，架空层为 21182.42 m²（最终以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地块编号为 N02-06，场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两栋二层货代仓库(含配套用房)及架空层、地下室、配套建设人防、供电、给排水、消防、安全、道路、停车场、绿化等配套设施工程。具体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技术要求。

除以上招标人指定承包的工程范围外，施工总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项）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口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口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口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口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口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口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口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口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口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口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2月08日（实际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61天，保修期为2年。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 328362162.40元，（人民币大写：叁亿贰仟捌佰叁拾陆万贰仟壹佰陆拾贰元肆角），税率：9%，不含增值税价¥301249690.28元，增值税额¥27112472.1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10663109.88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陆拾陆万叁仟壹佰零玖元捌角捌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3000000.00元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

（4）暂列金额：¥13500000.00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伍拾万元整）；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中标日适行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答疑文件等）；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双方有关工程的会议纪要、图纸会审、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二次设计、深化设计图纸及施工图纸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12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捌 份，发包人执 拾贰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电话：0755-27776789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国际机场

组织机构代码：0755-27776789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国际机场
邮政编码：518128
法定代表人：陈金祖
委托代理人：/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01440300192190397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
创想大厦2栋2001

组织机构代码：01440300192190397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
创想大厦2栋2001
邮政编码：518131
法定代表人：陈俭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 82896379
传真：0755 8289637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
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机场南货运区货代库桩基础工程和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0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2-440306-56-03-01 4355	项目代码	S-2022-G56-503569
项目名称	机场南货运区货代库桩 基础工程和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空港一道北侧，领航二路东侧		
建筑面积	83178.47m ²	工程造价	328362162.40 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2层 地下：1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2） 0569号	宗地号	A118-0033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440306202100137	工程规划许可证 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2-0017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20-440306-56-03- 01435502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6028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 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44030120220005-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消防专业分包单位：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人防专业分包 单位：深圳市华安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电梯专业分包单位：深圳市 汇沅电梯有限公司、高低压配电专业分包单位：深圳市胜驰新能源电 气有限公司、智能建筑专业分包单位：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幕墙专业分包单位：湖南普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建华、张正浩
副组长	章樊斌、侯云攀
组员	丁夏、曹大志、梁沛坚、麦德思、闫石、高骏、杨炳康、潘伟军、龙萍、牛媛媛、刘孟超、王春勇、鄢志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正浩	梁沛坚、高 骏、董爱国、魏万旭、朱佳滨、袁伟光、龚志刚、刘孟超、梁恒升、苏中顺、陈德泉、梁志峰、侯云攀、徐博文、王春勇、刘 华、廖志坚、胡孝东、贾绍付、易义、刘跃文、谌涛、杨立平、莫火宁、黄孟宗、王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章樊斌	丁夏、麦德思、闫石、杨炳康、罗建华、田欣、黄泽栋、赵雷玉、常婷婷、练海燕、谭因刚、鄢志勤、甄伟明、李永辉、申利雄
工程质控资料	龙萍	牛媛媛、曹大志、陈艳珍、林诗、向俊男、钟雨林、谢艺纯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5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0 项	共 5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5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 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涛	扩建工程指挥部			
2	陈华	机场建设			陈华
3	张明	机场建设	设计师	中级	张明
4	李强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总工程师	高级	李强
5	丁夏	机场建设		中级	丁夏
6	张华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张华
7	王明	机场建设	电气	高级	王明
8	杨炳康	机场建设指挥部	电气	中级	杨炳康
9	袁德恩	机场建设指挥部	给排水(暖通)		袁德恩
10	潘伟军	机场建设指挥部	电气		潘伟军
11	朱德强	机场建设			朱德强
12	尤萍	深圳机场建设			尤萍
13	曹爱国	深圳机场	总监		曹爱国
14	魏加旭	深圳机场	总监		魏加旭
15	林涛	深圳机场	资料员		林涛
16	王丹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资料员	中级	王丹
17	陈艳芬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艳芬
18	李强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资料员	高级工程师	李强
19	刘德强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资料员	中级	刘德强
20	陈海光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暖通	初级工程师	陈海光
21	谢德强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资料员		谢德强
22	王中强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资料员	中级	王中强
23	黄伟强	深圳机场建设指挥部	资料员	中级	黄伟强
24	港涛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技术员		港涛
25	王浩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技术员		王浩
26	向俊男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技术员		向俊男
	钟雨林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综合办		钟雨林
	潘宁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综合办		潘宁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永辉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永辉
2	李冲之	深圳机电建设工程指挥部	建筑	中级	李冲之
3	李永志	机场新建		高工	李永志
4	李永志	深圳机械院	电气		李永志
5	李海基	深圳机械院	暖通		李海基
6	田明	深圳华西	机电	专监	田明
7	罗建华	华西	暖通	专监	罗建华
8	何晓辉	深圳华强集团	资料员	专监	何晓辉
9	何晓辉	华强集团			
10	李永志				
11	李永志				
12	李永志	深圳市政			
13	李永志	深圳市政			
14	李永志	深圳市政技术部			
15	李永志	深圳市政	机电		
16	李永志	深圳市政	机电	中级	李永志
17	甄伟明	深圳市政	机电		甄伟明
18	南州雄	胜驰高低压	项目经理	中级	南州雄
19	甄伟明	深圳市政	项目经理	中级	甄伟明
20	甄伟明	深圳市政	项目经理	中级	甄伟明
21	甄伟明	深圳市政	项目经理		甄伟明
22	甄伟明	深圳市政	项目经理	中级	甄伟明
23	朱佳洪	深圳华西专理		专监	朱佳洪
24	蔡志刚	深圳华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专监	蔡志刚
25	黄晓辉	深圳华西建设	项目经理	专监	黄晓辉
26					

* GD-E1-914/5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符合要求
2	特种设备	符合要求
3	水土保持设施	符合要求
4	防雷装置	符合要求
5	环境保护设施	符合要求
6	海绵设施	符合要求
7	通信工程配套	符合要求
8	节水、排水设施	符合要求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符合要求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符合要求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符合要求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16	城建档案	符合要求
17	燃气工程	/
18	消防专项	符合要求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1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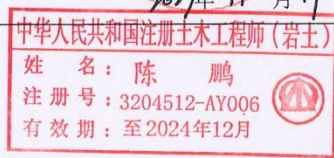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1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11月1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1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1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17日



4、项目经理业绩

附件 4 项目经理业绩表

姓名	孙红 强	性别	男	年龄	35 岁	学 历	本科	职称	助理工程 师
毕业院校	郑州大学			毕业 时间	2017 年 06 月 30 日	所学专 业	建筑工程		
工程建设 行业工作 年限	10 年			投标人 企业工 作年限	3 年	技术特 长	建筑工程等		
执业资格 类型	一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 专业				粤 1442025202602408	
主要工作 经历	/								
序号	合同工 程名称	合同金 额（万 元）	合同签 订日期	项目 类别	项目 所在 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	/	/	/	/	/	/		/	

说明：

提供近 8 年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止，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已竣工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 10 项，超过 10 项的，按序取前 10 项。

5、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 挂靠承诺书、施工投标承诺函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合同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招标人）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街道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字	本人作为施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施工投标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标段)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 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并愿以投标总报价4568.321268万元,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否则,我方愿意承担任何风险。

(投标人填写)

2. 我方保证在407日内(或于 年 月 日前)完成工程竣工验收(非我方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投标人须知第40条的规定,一旦出现该条列举的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我司将放弃本工程投标并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按规定完成招标文件约定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内容,质量达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规定的标准。

7. 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 and 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撤换上述人员前,必须征得贵方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8. 全体施工作业人员通过“平安卡”培训,并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手续。

9.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主要施工机械表》中的机械设备按时进场。

10. 如果本工程不要求编制技术标书的,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完成本工程实施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并得到贵方的认可。

11. 为确保施工安全,我方保证在签定施工合同5日后,提交施工作业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管线防护措施,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落实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安全培训和信息化管理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

12. 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严格按照双方合同的有关规定计量和计价并保证接受贵方要求完成变更的工程内容。

13. 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清洁及现场垃圾清运等工作、工程收尾阶段的未完工作（含清洁及垃圾清运等）和缺陷修复、保修阶段的属于我方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在接到相关指令或通知之日起在指令或通知要求的时间内派人执行，否则我方同意发包人有权直接委托他人执行，相关费用从工程结算款、质量保修金内扣除或向我方索赔，并不对费用提出任何异议。

14.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否则，将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施工的无条件退场、清出预选承包商名录、记录不良行为红色警示、暂停一年至三年在我市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等处理，涉嫌犯罪的，接受公安机关的查处。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不会出现虚假恶意投诉或利用投诉进行不正当竞争，否则，我方愿意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贵方列入招标投标投诉“黑名单”。

15. 我方承诺在收到贵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时间内，若被区工务署处以停标处理并且未过停标期限的，我方均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16. 我方承诺，贵方在澄清过程中及签订合同后均有权对我方不平衡报价进行调整。

17. 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承诺人：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5月20日

6、廉洁投标承诺书

廉洁投标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保证金；

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任何项目的投标；

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承诺人：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2026年5月20日

7、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方案

7.1 编制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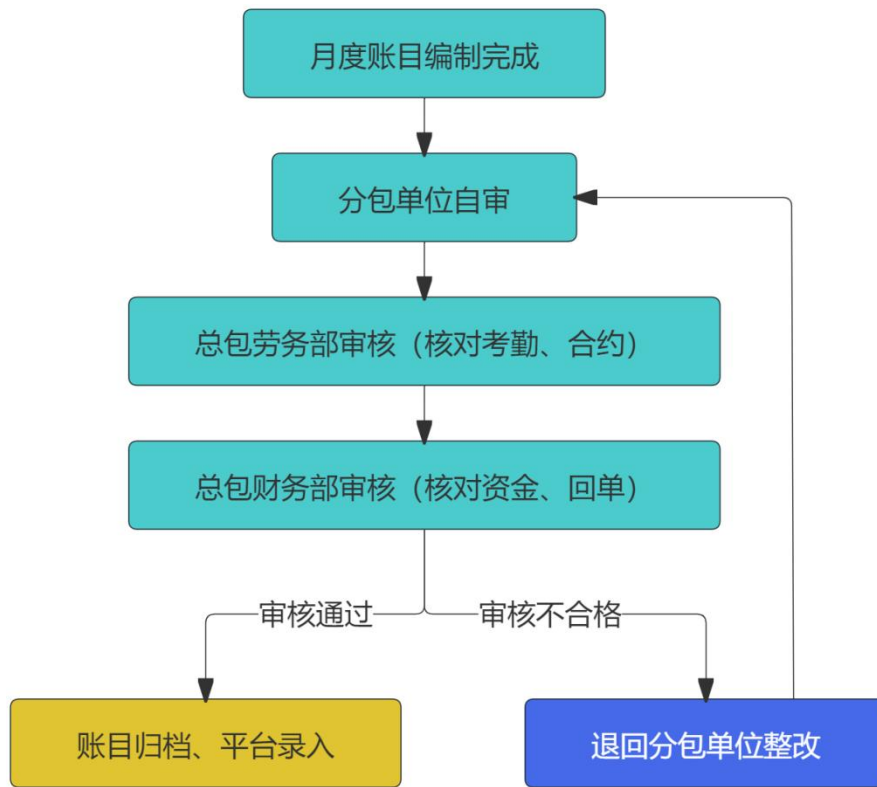
1. 《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国家法规；
2. 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社局关于建筑工程劳务用工实名制、工资支付分账制的管理规定；
3. 本项目劳务用工创新管理模式、扁平化管控体系、智慧化监管平台管理要求；
4. 总包与专业分包、劳务分包签订的施工合同及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7.2 工作目标

目标类别	具体目标	落实标准
政策宣贯到位	完成进场交底宣贯，做好日常宣传，确保工人知晓工资政策	进场交底覆盖率 100%，日常宣传每月不少于 1 次，工人政策知晓率 100%
需求计划精准	科学编制工资需求计划，保障工资发放资金及时到位	需求计划提报及时率 100%，数据准确率 100%，资金保障到位率 100%
审核监督闭环	健全日常审核监督机制，实现工资支付全流程管控	审核覆盖率 100%，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无违规支付行为
抽查检查有效	落实抽查检查机制，及时排查工资支付风险隐患	月度抽查覆盖率 100%，季度专项检查不少于 1 次，隐患整改闭环率 100%
工资足额发放	坚守按月足额发放底线，杜绝拖欠、克扣工人工资	工资按月发放率 100%，足额发放率 100%，无拖欠、克扣及违规发放情况

7.3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体系

我司将制定严格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体系，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7.4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措施

7.4.1 进场交底宣贯及日常宣传

结合前期实名制进场登记流程，同步开展工资支付政策交底宣贯及日常宣传，确保劳务人员全面知晓工资支付相关政策、流程及自身权益，营造“按时足额发薪、依法理性维权”的良好氛围。

一、进场交底宣贯

交底环节	责任主体	具体交底内容及要求
交底时机	总包劳务部、分包单位	劳务人员完成实名制信息采集、签订劳动合同后 24 小时内，完成进场交底宣贯，做到“先交底、后上岗”，杜绝未交底下岗情况。
交底内容	总包劳务部、分包单位	1. 项目工资支付政策：工资支付周期（按月）、支付方式（银行代发）、发放时间（每月固定日期）；2. 工资核算标准：基本工资、加班工资、津贴补贴核算方式，结合劳动合同约定详细说明；3. 维权渠道：项目举

		报电话、邮箱，深圳市人社局、住建局投诉举报方式； 4. 前期实名制、分账制与工资支付的衔接要求，考勤打卡对工资核算的影响。
交底记录	总包劳务部	1. 制作《工资支付政策进场交底记录表》，明确交底时间、地点、内容、交底人、被交底人；2. 被交底人签字确认，每人一份，与实名制档案、劳动合同一并归档；3. 交底记录电子档录入智慧管理平台，确保可追溯，交底覆盖率 100%。

二、日常宣传

宣传方式	责任主体	宣传内容及要求
固定宣传	总包劳务部	1.在施工现场入口、工人宿舍、食堂等醒目位置，设置工资支付政策宣传栏，张贴工资支付流程、维权渠道、相关法规摘要；2.宣传内容每月更新 1 次，确保内容准确、清晰，便于工人查看；3.同步张贴前期实名制、分账制与工资支付衔接的核心要求。
动态宣传	总包劳务部、分包单位	1.每月召开 1 次工人大会，重点宣传工资支付政策、月度工资发放情况，解答工人疑问；2.利用工人微信群，定期推送工资支付相关法规、维权知识、项目工资发放通知；3.针对新进场人员、工资异议人员，开展一对一宣传讲解，确保政策知晓无死角。
宣传考核	总包专项小组	每月随机抽查工人政策知晓情况，抽查比例不低于当月在场工人的 30%；对知晓率低于 90%的分包单位，责令限期补充宣传，考核结果与分包绩效考核挂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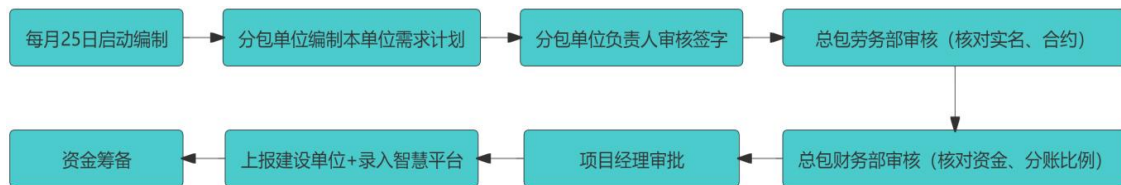
7.4.2 工人工资需求计划管理

结合前期分账制工资专户资金管理要求，科学编制工人工资需求计划，确保工资发放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为工资按月足额发放提供资金保障，杜绝因资金不足导致的工资拖欠。

一、计划编制依据

编制依据	具体说明
实名制数据	以前期实名制登记的在场工人数量、工种、岗位等信息为基础，确保计划覆盖所有实名登记工人，无遗漏、无虚列。
劳动合同	按照劳动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加班工资核算方式，结合当月施工计划，预估工资总额。
考勤计划	结合当月施工进度计划，预估工人考勤天数、加班时长，确保工资需求计划与实际考勤匹配。
分账制要求	结合前期分账制规定的工资款占工程款比例，确保计划资金额度符合分账要求。

二、计划编制与提报流程



执行环节	责任主体	具体执行要求
编制时间	各分包单位	每月 25 日至 28 日，分包单位编制下月《工人工资需求计划表》，明确工人姓名、工种、工资标准、预估考勤、预估工资、工资总额等明细。
审核流程	总包劳务部、财务部	1.总包劳务部核对计划与实名制信息、劳动合同的一致性，核查工资标准、工人数量是否准确；2.总包财务部核对计划资金额度是否符合分账比例，是否具备资金保障；3.审核不合格的，退回分包单位 2 日内整改完成。
提报与备案	总包项目部	每月 30 日前，计划经项目经理审批后，上报建设单位备案，同时录入智慧管理平台，与分账制资金管理台账联动；计划一经审批，不得擅自变更，确需变更的，

		需提交变更申请，重新审核备案。
--	--	-----------------

三、计划执行与调整

管理环节	责任主体	具体要求
资金筹备	总包财务部	根据审批后的工资需求计划，协调建设单位按分账比例及时划入工资专户资金，确保资金在每月5日前足额到位，保障工资按时发放。
执行跟踪	总包劳务部、财务部	每月跟踪计划执行情况，对比实际工资发放金额与计划金额的差异，分析差异原因（如人员变动、考勤变化等），形成《工资需求计划执行分析报告》。
计划调整	分包单位、总包项目部	因人员变动、施工进度调整等导致工资需求发生较大变化（波动超过10%）的，分包单位需提交《工资需求计划变更申请》，经总包审核、项目经理审批后，重新上报备案，同步更新智慧平台信息。

7.4.3 工人工资支付日常审核监督机制

依托前期实名制、分账制管理基础，建立“分级审核、全程监督、实时预警”的日常审核监督机制，覆盖工资核算、公示、支付全流程，确保工资支付合规、准确、及时。

一、分级审核机制

审核层级	责任主体	审核内容及要求
一级审核 (分包自审)	各分包单位	1.每月工资核算完成后，分包单位负责人、劳资专管员联合审核《月度工资核算表》；2.审核重点：工人姓名、身份证号与实名制信息一致，考勤天数与智慧平台考勤数据一致，工资标准与劳动合同一致，加班工资核算合规。
二级审核 (总包劳务部)	总包劳务部	1.审核分包单位上报的工资表、考勤数据、实名制信息的一致性；2.核查工资公示情况（公示照片、工人签字确认单）；3.对审核发现的问题，责

		令分包单位当日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审核。
三级审核 (总包财务部)	总包财务部	1.审核工资表金额准确性，核对工资总额与工资需求计划、工资专户资金的匹配性；2.核查银行代发信息（工人银行卡号与实名制登记一致）；3.审核通过后，下达工资代发指令，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二、全程监督机制

监督环节	责任主体	监督内容及要求
核算监督	总包劳务部、监理单位	随机抽查分包单位工资核算过程，核查考勤记录、加班审批单等佐证材料，杜绝虚列工资、虚报考勤、克扣工资等行为。
公示监督	总包劳务部、监理单位	监督分包单位按要求公示工资表，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查看公示照片、工人签字确认单，确保公示真实、无代签，工人无异议。
支付监督	总包财务部、监理单位	监督工资专户资金使用情况，核查银行代发回单，确保工资按月足额发放至工人本人银行卡，杜绝现金发放、代发、克扣工资等违规行为；同步核对智慧平台支付数据与银行回单一致性。
异议监督	总包劳务部	建立工资异议处理机制，工人对工资有异议的，3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申请，总包劳务部联合分包单位3日内核查核实，反馈处理结果，确有错误的，立即补发差额。

三、实时预警机制

依托智慧管理平台，结合前期实名制、分账制数据，建立工资支付异常预警机制，及时排查风险隐患，确保问题早发现、早处置。

预警类型	预警触发条件	处置要求
------	--------	------

资金预警	工资专户资金低于当月工资需求计划的 80%，或建设单位未按分账比例划入资金	总包财务部立即对接建设单位，督促资金及时划入；同时启动应急备用金预案，确保工资按时发放。
数据异常预警	工资表数据与实名制、考勤数据不一致，或存在虚列人员、虚报考勤情况	总包劳务部立即核查，责令分包单位整改，整改完成前暂停工资支付审核，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责任。
支付延迟预警	当月工资未在固定发放日期前 3 日完成审核，或未及时下达代发指令	总包专项小组督促劳务部、财务部加快进度，明确责任人及完成时限，确保工资按时发放。

7.4.4 工人工资支付抽查检查机制

在日常审核监督基础上，建立“月度抽查、季度检查、专项督查”的多层次抽查检查机制，结合前期实名制分账制核查要求，全面排查工资支付风险，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符合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

一、抽查检查组织架构

组织层级	责任主体	核心职责
小组牵头	总包专项小组	统筹组织抽查检查工作，制定抽查检查计划，协调各部门、分包单位配合，汇总检查结果，督促问题整改闭环。
执行实施	总包劳务部、财务部、监理单位	具体开展抽查检查工作，核查工资合约、账目、考勤、支付等相关资料，现场询问工人工资发放情况，记录检查发现的问题。
配合落实	各分包单位	配合抽查检查工作，如实提供工资合约、账目、考勤等相关资料，及时整改检查发现的问题，提交整改报告。

二、多层次抽查检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检	执行频率	具体检查内容及要求
-----	------	-----------

查类型		
月度抽查	每月1次，每月5-10日开展	1.抽查范围：各分包单位当月工资支付情况，抽查比例不低于分包单位数量的50%，工人抽查比例不低于当月在场工人的20%；2.检查内容：工资合同签订、工资核算、公示、银行代发、账目归档等情况，核对实名制、考勤与工资数据一致性。
季度检查	每季度1次，季度末最后1周开展	1.检查范围：覆盖所有分包单位，工人抽查比例不低于当月在场工人的30%，重点抽查新进场工人、加班较多及工资异议较多的班组；2.检查内容：全面核查本季度工资合同履行、账目管理、政策宣贯、需求计划执行、日常审核监督等所有环节，重点核查工资支付的合规性、足额性，以及实名制、分账制与工资支付的衔接落实情况；3.要求：形成季度检查报告，明确存在问题、整改责任人及整改时限，同步上报建设单位备案。
专项督查	每半年1次，每年6月、12月开展；重大节点（如春节、中秋）额外加查1次	1.督查范围：所有分包单位及各管理环节，实现全覆盖、无死角，工人抽查比例不低于当月在场工人的40%；2.督查内容：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本措施规定，全面督查五大核心方面落实情况，重点排查工资拖欠、克扣、虚列工资、虚假考勤等违规行为，核查智慧管理平台数据录入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整改问题的闭环情况；3.要求：成立专项督查小组，邀请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全程参与，形成督查通报，对违规分包单位予以通报批评、绩效考核扣分，情节严重的暂停工程款支付，责令限期整改。